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编制日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2139506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d6i604		
建设项目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8—011土砂石开采（不含河道采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26717533699E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中均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伟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6M6T900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清岭	2013035110350000003512110527	BH028613	杨清岭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杨清岭	全文	BH028613	杨清岭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MUT90C）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杨清岭（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110350000003512110527，信用编号BH02861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杨清岭（信用编号BH028613）（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9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MUT90C）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杨清岭（身份证件号码410927198011234059）郑重承诺：
本人在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MUT90C）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杨清岭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MUT90C



名称 深圳市新源生泰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俊龙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港深国际中心
7C02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0001382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3511035000003512110527
File No.



姓名: 杨清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5月2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9月28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杨清岭
 身份证号码: 410927198011234059
 单位编号: 30491977

社保电话号: 807420435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4	30491977	2300.0	2300.0	184.0	4	10646	47.9	10.65	1	2300	2300	10.35	2300	5.64	2200	15.4	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8fa27323c70ceh) 核查。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个人账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 184.0 其中: 个人缴交 (本+息): 184.0 单位缴交划入 (本+息): 0.0 转入金额合计: 0.0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 0.0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8.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49197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项目代码	川投资备[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中均	联系方式	13880733337
建设地点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		
地理坐标	起点 (103°38'50.5"E, 29°45'52.98"N) 终点 (103°38'50.74"E, 29°45'57"N)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 (B1019)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 长度 (km)	/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夹江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川投资备 [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 号
总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20.6
环保投资占比 (%)	20.6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本工程为土砂石开采不存在重金属污染, 因此, 不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p>夹江县益胜陶瓷厂于2018年4月18日在夹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议室参与由夹江县公共资源服务中心、四川恒升拍卖有限公司、四川华伦拍卖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拍卖会, 并成功竞得“乐山市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陶瓷用料30027m³”, 用于该公司一条年产500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使用 (详见附件2)。该取土场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 取土区面积约9.89亩 (约6593m²), 取土总量30027m³, 取土服务年限为2年。项目占地面积6593m², 所占土地主要为林地和园地, 其中占有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集体林地4463m², 夹江县行政审批局于2020年11月2日出具了《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夹行审涉农【2020】82号) 文件, 同意业主在临时使用该林地, 期限为2年。因此, 项目建设符合夹江</p>		

	县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属于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 年2 月16 日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2013 年修正)》可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的规模和生产工艺及设备也不在限制和淘汰之列，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p> <p>2、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符合性</p> <p>《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8) 24 号)中，明确我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 14.80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的 30.45%，涵盖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功能极重要区，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石漠化极敏感区等各类保护地。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图见附图 5。</p> <p>空间分布格局“四轴九核”：</p> <p>“四轴”：大巴山、金沙江下游干热河谷、川东南山地、盆中丘陵区；</p> <p>“九核”：若尔盖湿地(黄河源)、雅砻江源、大渡河源、大雪山、沙鲁里山、岷山、邛崃山、凉山—相岭、锦屏山；</p> <p>4 个重点区域：若尔盖草原湿地生态功能区、川滇森林及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秦巴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大小凉山水土保持及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p> <p>根据分析可知，本项目不在四川省最新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内，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p> <p>3、与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p>

[2005]109 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要求，矿产资源的开发应贯彻“污染防治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环境建设并举；以及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过程控制、综合治理”的指导方针。本项目与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各项规定的符合性见下表：

表 1-1 与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本建设项目具备的条件	是否符合技术条件	是否符合
技术原则	(一)	发展绿色开采技术，实现开采区生态环境无损或受损最小；	本项目取土场实行边取土边复垦，实现取土区生态受损失最小；	符合
	(二)	发展干法或节水的工艺技术，减少水的使用量；	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符合
	(三)	发展无废或少废的工艺技术，最大限度地减少废弃物的产生；	本项目废弃物尽量回收利用，表土妥善堆存回用；	符合
	(四)	矿山废物按照先提取有价金属、组分或利用能源，在选择用于建材或其他用途，最后进行无害化处理处置的技术原则。	废石实现无害化处置。	符合

综上，从技术原则上，本项目符合《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要求。

4、与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651-2013）的符合性分析

表1-2 与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符合性分析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的一般要求	本建设项目具备的条件	是否符合技术条件

技术原则	(一)	禁止在依法划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文物古迹所在地、地址遗迹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重要生态保护区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采区内采矿。禁止在重要道路、航道两侧及重要生态环境敏感目标可视范围内进行对景观破坏明显的露天开采；	本项目位于典型农村环境，远离主干道，周边无制约因素；	符合								
	(二)	矿产资源开发活动应符合国家和区域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要求，采取有效预防和保护措施，避免或减轻矿产资源开发活动造成的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	本项目结束后将恢复原土地原有功能，不改变土地使用功能；	符合								
	(三)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过程控制”的原则，将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贯穿矿产资源开采的全过程。根据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的重点任务，合理确定矿山生态保护与恢复治理分区，优化矿区生产与生活空间格局。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提高矿山生态环境保护 and 恢复治理水平；	本项目优化开采方法，采用边开采边复垦的方式加快环境恢复；	符合								
	(四)	恢复治理后的各类场地应实现：安全稳定，对人类和动植物不造成威胁；对周边环境不产生污染；与周边自然环境和景观相协调；恢复土地基本功能，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本项目结束后，取土区域将实行边坡放缓和复垦，实现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符合								
<p>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p> <p>5、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年7月3日国务院发布）及《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川府发[2019]4号）符合性分析列于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本项目与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相关规划方案</th> <th>本项目</th> <th>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打赢蓝</td> <td>开展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td> <td>本项目开采的土砂石堆放</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相关规划方案		本项目	符合性	《打赢蓝	开展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	本项目开采的土砂石堆放	符合
相关规划方案		本项目	符合性									
《打赢蓝	开展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	本项目开采的土砂石堆放	符合									

<p>天保 卫战 三年 行动 计划》 的要 求</p>	<p>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 排查，建立管理台账，对物 料（含废渣）运输、装卸、 储存、转移和工艺过程等无 组织排放实施深度治理， 2018年底前京津冀及周边 地区基本完成治理任务，长 三角地区和汾渭平原2019 年底前完成，全国2020年 月底前基本完成</p>	<p>于项目北侧的堆料场，该堆 料场为中小型料堆场，建设 单位拟在堆料场三面修建 不低于堆料高度的围挡，并 定期洒水，在物料装卸过程 中保持持续喷淋。本项目堆 料场内不进行搅拌、粉碎、 筛分等作业，采用装载机进 行物料转运，转运区间距离 较短，在转运的上料及下料 环节有喷淋设施，可减少物 料转运过程对环境的影响。</p>	
<p>《四 川省 打赢 蓝天 保卫 战实 施方 案》的 要求</p>	<p>强化堆场扬尘管控， 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 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 物料堆场采取封闭式库仓， 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 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 度的严密围挡，且采取覆盖 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堆 场内进行搅拌、粉碎、筛分 等作业时应喷水抑尘，在重 污染天气时禁止进行产生 扬尘的作业。物料装卸配备 喷雾等防尘措施，转运物料 尽量采取封闭式皮带输送。 厂区主要运输通道实施硬 化并定期冲洗或湿式清扫， 堆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 设施，运输车辆实施密闭或 全覆盖，及时收集清理堆场 外道路上撒落的物料……</p>	<p>本项目厂区内主要运输道 路均将进行硬化处理，并安 排工作人员定期清扫，运输 道路沿线均设置有喷雾除 尘装置，提高厂区路面含水 率，降低道路粉尘产生的影 响。矿区出入口设置了车辆 冲洗设施，对进出矿区车辆 均进行清洗。公司要求运输 车辆实施密闭，并及时安排 工作人员清理厂区道路上 洒落的物料。本项目对物料 运输、装卸、储存、转移和 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均 实施了深度治理</p>	<p>符合</p>
<p>因此本项目与《四川省蓝天保卫行动方案（2017~2020年）》、 《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中要求相符。</p> <p>6、与《乐山市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乐山市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本项目属于矿产资源 开采规划区中的允许开采区：重点规划勘查区、限制勘查区和禁止 勘查区以外的其他勘查区。故本项目符合《乐山市第三轮矿产资源 总体规划》中的相关规划。</p> <p>6、选址合理性分析</p> <p>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项目东面10m处有一户农 户，海拔比本项目所在地海拔高8米，东面100m处有一户农户，东 面160m处为规划的工业园区，东面620m为经开大道；项目南面70m</p>			

处有 3 户农户，南面 530m 为中心干道；项目西面分布 7 户农户，距离最近的两户农户离项目场界 10m，其海拔比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6m；项目东北面分布 12 户农户，距离项目场界最近的约 150m。本项目距离夹江县城 8.5 公里，位于夹江县城东北方向。夹江高速路口至峨眉快速通道通过取土场周边，取土场与该大道由简易乡村道路相连，交通较为便利。

综上，项目评价区域内无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定的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距离场界 10m 的一户农户有一定影响，但是在海拔差异下及严格执行本环评提出的相关环保措施后，对农户的影响可降到人们接受的范围，且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共 2 年，时间有限，环境影响也将随着项目的结束而消失，因此，项目的选址比较合理。

7、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所在取土区位于一沟谷地带，为较规则长条状。由于取土场采用分台阶开采，因此表土堆场设置在各开采平台一侧，方便表土的堆存。同时在取土场的出口处设置一个 20m² 车辆冲洗平台、一个 15m³ 沉淀池，用于清洗运输车辆，避免运输车辆将泥土携带到乡村道路上。除此之外，取土区无其他设施，平面布置比较简洁合理，有利于项目的运行。

6、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川府发〔2020〕9号）关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及其要求”的规定，将全省行政区域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划分为优先保护区、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环境管控单元。本项目选址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1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内容	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8】24号）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可知，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14.80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幅员面积的30.45%。空间分布格局呈“四轴九核”，分为5大类13个区块，主要分布在川西高原山地、盆周山地的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富集区和金沙江下游水土流失敏感区、川东南石漠化敏感区。根据调查，本项目不在上述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对项目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及声环境质量现状的调查与评价结果，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和地表水环境为不达标区，本项目为土砂石开采工程，本项目采取露天开采方式，并在开采过程中要求边开采边复耕，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及生态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的建设能满足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土砂石开采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和建设完成后会消耗一定量的水、电等资源，但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各类资源利用满足清洁生产要求，且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区域范围内有极大的环境及资源正效益。因此，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四川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川长江办[2019]8号），本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地，矿区范围不涉及占用林地及基本农田，项目类别为土砂石开采业（B1019），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综上，本项目符合《四川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川长江办[2019]8号）中相关规定要求。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政策。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本项目处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一、项目组成</p> <p>本项目占地面积 9.89 亩（约6593m²），因取土场处于沟谷地带，为避免开采边坡过陡而预留了安全边坡地带为禁止开采区，因此取土作业面积为 8.44 亩（约 5627m²），取土总量为 30027m³，取土服务年限为 2 年，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取土场、表土堆场以及相关环保设施等，本项目无办公生活设施建设。其中表土堆场位于项目北侧，占地 600m²，除此之外，取土区无其他设施，则取土范围为 5027m²。</p> <p>取土区面积：6593m²（其中取土面积 5027m²、表土堆场 600m²、边坡预留面积 966m²）</p> <p>开采对象：土</p> <p>开采规模：取土总量 30027m³</p> <p>开采方式：将该取土场分为 3 个开采平台进行取土，其中第一开采平台标高+455m~+443m，取土量 12435m³；第二开采平台标高+452m~+439m，取土量 9765m³；第三开采平台标高+449m~+435m，取土量 7827m³。</p> <p>开采标高：+435m~+455m</p> <p>开采方法：挖掘机采矿法</p> <p>开采运输方案：汽车运输</p> <p>服务年限：2 年</p> <p>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p> <p>其中环保投资 20.6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0.6%。</p> <p>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本项目组成及主要的环境问题列表如下表 2-1：</p>

表 2-1 项目组成及规模

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规模及相关参数说明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露天采场	项目取土区面积为 6593m ² ，其中 4463m ² 为合兴村集体林地；项目取土面积 5027m ² 、表土堆场 600m ² 、边坡预留面积 966m ² ；项目取土总量为 30027m ³	水土流失、施工噪声、作业扬尘、施工建渣、剥离表土、施工废水、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生态破坏、水土流失、景观影响、噪声、粉尘、废土
辅助工程	表土堆场	取土区内北侧设置一个表土堆场，面积为 600m ² ，暂时堆放表土，用作后期复耕用土		水土流失
	截排水沟	取土区底部四周修建排水沟，且在排水沟的下游修建一个沉砂池和蓄水池，保证排水得到收集		废水
	道路	主要依托城市干道和乡道，取土区内不修建道路		/
	车辆冲洗区	拟在取土区出口处设置一个车辆冲洗平台，占地面积为 20m ² ，设置一个 15m ³ 的沉淀池		废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生产用水：来自附近农户水井 生活用水：外购桶装水		/
	供电系统	来自新场镇电网		/
公用工程	取水	附近山泉水		/
	供电	由当地农村电网架设输电线至工地供应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设置一个 15m ³ 的沉淀池； 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		废水
	废气处理	生产粉尘：设置喷淋设施	粉尘	
	固废处理	设置占地 600m ² 的表土堆场，位于项目北侧，用于暂时堆放表土 生活垃圾、废手套、废棉纱等，袋装收集后送至乡镇垃圾堆存点，交环卫部门处理	固废	
	噪声防治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噪声	

(注：项目区域内不设置办公生活区，取完土后随即运走，不在项目区域内停留，且项目区域无需看管。)

二、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具体见表 2-1 所示。

表 2-1 主要设备一览表

编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挖掘机	1
2	农用运输车	3

三、土地利用情况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取土作业面积 5627m²，土地利用耕作性质主要为林地和园地，无基本农田。具体占地现状如表 1-5。

表 2-2 项目土地利用现状表

工程区	占地类型	占地面积 (m ²)	所属区域
取土区域	林地	5027	其中 4463m ² 为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集体林地
表土堆场	林地	600	
合计		5627	

四、土石方平衡

1、表土剥离和利用率及流向分析

根据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乐山分院编制的《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地形测量及取土量估算成果报告》，项目区占地类型主要为林地和园地，表层土质较好，为保护表土资源，拟对项目区表土进行剥离，剥离面积 5627m²，取土区域和表土堆场剥离厚度约 0.3m。因此，本项目剥离表土 1688.1m³，堆置于方案规划的表土堆场，项目建成后需绿化覆土面积 1688.1m²，平均覆土厚度约 0.3m。本项目所需表土进行临时挡护后，堆置于项目区内备用，作为后期复耕表土回填。本项目表土平衡分析表见下表 2-3。

表2-3 工程建设表土平衡分析表

工程区	占地面积 (m ²)		覆土区域面积及厚度		剥离量 (m ³)	覆土量 (m ³)
	面积 (m ²)	厚度 (m)	面积 (m ²)	厚度 (m)		
取土区域	5027	0.3	5027	0.3	1508.1	1508.1
表土堆场	600	0.3	600	0.3	180	180
合计	5627	/	5627	/	1688.1	1688.1

2、土石方平衡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涉及的土石方工程有挖方、填方、利用方、弃方。根据工程区地形地貌和自然环境特征，结合考虑主体工程的挖填特点，对本工程区土石方工程量进行平衡。本项目为取土场项目，取土区域经表土剥离后直接取土，取土过程中会有少量的废石块，废石经人工筛出后，挖出的土方运走供夹江县益胜陶瓷厂一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使用，而废石就地填埋。本项目土石方平衡详见下表 2-4。

表 2-4 本项目 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 m ³				
工程区		取土区域	表土堆场	合计
开挖	合计	31595.1	180	31775.1
	土方	30027	0	30027
	石方	60	0	60
	表土剥离	1508.1	180	1688.1
回填	合计	1568.1	180	1748.1
	土方	0	0	0
	石方	60	0	60
	表土剥离	1508.1	180	1688.1
调入	数量	0	0	0
	来源	/	/	/
调出	数量	30027	0	30027
	去向	陶瓷用料	/	陶瓷用料
外借	数量	0	0	0
	来源	/	/	/
弃方	数量	0	0	0
	去向	/	/	/
<p>五、拆迁安置</p> <p>本工程占地区域内无居民居住，项目不涉及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建问题。</p>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p>项目所在取土区位于一沟谷地带，为较规则长条状。由于取土场采用分台阶开采，因此表土堆场设置在各开采平台一侧，方便表土的堆存。同时在取土场的出口处设置一个 20m² 车辆冲洗平台、一个 15m³ 沉淀池，用于清洗运输车辆，避免运输车辆将泥土携带到乡村道路上。除此之外，取土区无其他设施，平面布置比较简洁合理，有利于项目的运行。</p> <p>本项目工程量较小，工期较短，项目内不设置办公设施及生活设施。本项目物料运输均依托现有的乡村道路，项目施工沿线均有乡村道路相通，因此不设置施工便道。</p>			
施工方案	<p>工程施工</p> <p>根据该工程项目特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因素的产生可分为三个阶段，即工程建设施工期、营运期、复垦期。</p> <p>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p>			

项目施工期主要包括场地清理、冲洗平台的建设，施工期建设较为简单，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1)、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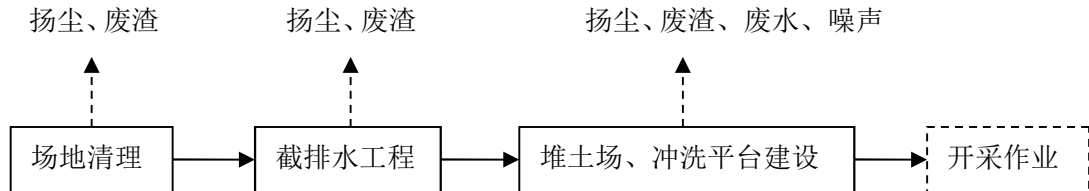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工程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期，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产污节点简述如下：

截排水工程：设计在取土区底部四周修建排水沟，排水沟深 0.5m，上宽 0.5m，下宽 0.4m。排水沟沿开采区底部四周布置，首先进行放线，保证水流顺畅，沟渠开挖以人工开挖为主并结合人工风镐等简易设备，避免使用大型机具设备，以减小施工临时占地。开挖的表土暂存于表土堆场。排水沟下方修建沉砂池和蓄水池，生产废水和雨水通过排水沟流入沉砂池，经沉淀后，上层清水进入蓄水池，之后回用于生产，沉砂池底部泥砂定期清掏后暂存于表土堆场，用于取土场后期复垦。

表土堆场建设：项目取土前需进行表土剥离，剥离面积 5627m²，剥离平均厚度约 0.3m，可以剥离表土 1688.1m³。项目拟在取土区的北侧设置一个表土堆场，用于临时堆放表土，完成取土后用于复垦覆土。环评要求项目边开采边复垦，则表土堆放量将大大减少，未用到的表土先堆放于表土堆场，轻度压实后铺上篷布覆盖，且表土堆场边缘用装土的编织袋修筑临时挡墙防止表土堆场边坡的垮塌。表土堆存期间，还要采取维护土壤肥力的相关措施，可选择种植涵养土壤肥力的黑麦草等草类进行绿肥压青保持土壤肥力，又可避免大面积裸露土地造成水土流失。项目表土堆场四周修筑拦渣坝，拦渣坝周边设置截水沟，将地表水引至沉砂池，这样既保证堆体的稳定，又防止表土因雨水冲刷流失。

施工工场设施

①施工场地

设置一个施工场地，位于项目取土场临时用地范围内，用于堆放施工机械

和施工材料，且设置了施工临时办公处。

②施工营地

施工人员为当地居民，就餐、住宿均回到自己家中，项目地不设置施工营地，不新建临时工棚。

③施工便道

本工程外来物资为施工机械设备，项目地南面紧邻一条乡村道路，通过乡村道路后进入现有公路，交通比较便利，不设置施工临时便道。

2、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

运营期工艺主要包括挖土和运土。挖土由挖掘机完成，再由农用运输车运输至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所在地。运营期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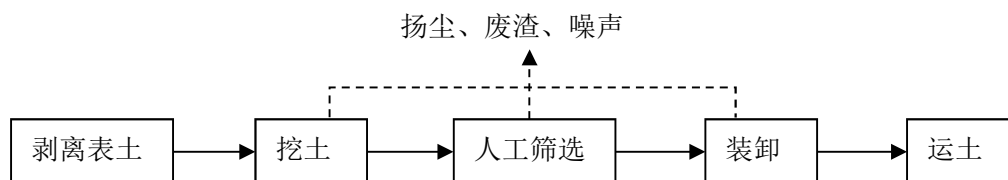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土剥离：采用机械进行表土剥离，包括推松、运送、堆土等施工工序。剥离厚度 0.3m，在取土区内选定一处作为表土临时堆土区，用于取土结束后的复垦覆土。堆放好的可利用土壤资源进行轻度压实后铺上篷布覆盖，且表土堆场边缘用装土的编织袋修筑临时挡墙防止表土堆场边坡的垮塌，从而可减少可利用土壤资源的流失。

挖土：取土场局部呈梯田状，局部为平缓地貌，取土场因处于沟谷地貌，为避免开采边坡过陡，将该取土场分为 3 个开采平台进行取土。开采过程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扬尘和噪声。

人工筛选：本项目开采的粘土主要用于生产陶瓷使用，对黏土的要求相对较高，而开挖出来的黏土含有一定的石块，需将石块筛除才能运走使用。石块筛选采用人工选择，筛选出来的石块就地填埋。

3、复垦期

复垦期主要为边坡设计、表土回填、复耕、植被恢复和场地恢复等

水土保持措施，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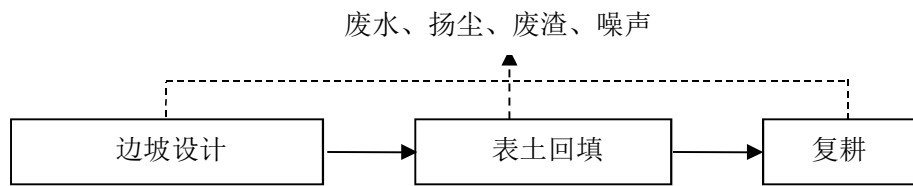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复垦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位置图

边坡设计：项目取土完成后，采场三周为台阶式边坡角为 60 度的斜坡，相邻两开采平台之间为 4m 高的斜坡过度，对排水和庄稼种植均不方便，因此项目复垦期首先需对取土场边坡进行降缓，边坡台阶高度不大于 1 米，边坡坡度小于 25 度。

复耕：取土工作完成以后，表层覆盖前期剥离耕植土，覆土厚度约 0.3m，以保证后期栽种植物成活。根据夹江县行政审批局下发的《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夹行审涉农[2020]82 号）（详见附件 3），业主须在项目结束后一年内恢复林业生产条件，之后将林地还给原林地使用人。因此，项目复垦期一年，且仅需对土地进行复耕，不需对原有植被进行恢复。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p>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工程建设地址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为了解本项目拟建区域环境声质量现状，本次评价查阅了乐山市例行监测资料，引用其声环境监测数据作为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依据。本项目拟建区域内无新增大气污染源，本次评价拟引用夹江县监测资料数据作为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依据。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地表水无新增污染源，为了解当地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查阅了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监测站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并引用其数据开展本项目地表水质量现状评价。监测分析如下：</p> <p>一、环境空气质量</p> <p>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要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项目引用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公布的《夹江县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公告中的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进行评价。发布网址：http://www.jiajiang.gov.cn/jjx/xxgkby/xxgkinfo.shtml?id=20200309095549-629931-00-000，公报截图见图3-1。</p>
--------	--



图3-1 《夹江县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网页截图

2019年夹江县城城区（环监站）污染指数小于100（空气质量为优良）的天数为295天，达标率为80.8%；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一氧化碳、细颗粒物（ $\text{Pm}^2.5$ ）和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平均浓度值分别为 $8.7 \mu\text{g}/\text{m}^3$ 、 $24.9 \mu\text{g}/\text{m}^3$ 、 $138.6 \mu\text{g}/\text{m}^3$ 、 $1.2\text{mg}/\text{m}^3$ 、 $47.6 \mu\text{g}/\text{m}^3$ 、 $70.9 \mu\text{g}/\text{m}^3$ ，优良天数295天。同比2018年， SO_2 下降 $3.7 \mu\text{g}/\text{m}^3$ ，下降29.8%； NO_2 下降 $3.3 \mu\text{g}/\text{m}^3$ ，下降11.7%； O_3 （90%）上升 $3.0 \mu\text{g}/\text{m}^3$ ，上升2.2%； CO （95%）下降 $0.3 \mu\text{g}/\text{m}^3$ ，下降20.0%； $\text{Pm}^2.5$ 下降 $12.1 \mu\text{g}/\text{m}^3$ ，下降20.3%； PM_{10} 下降 $17.9 \mu\text{g}/\text{m}^3$ ，下降20.2%，优良天数增加40天，增加15.7%。

2019年夹江县城城区空气质量监测情况如表3-1所示。

表3-1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ug/m ³)	标准值/(u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7	60	14.5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9	40	62.3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数8h评价质量浓度	138.6	160	86.6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24h评价质量浓度	1200	4000	30.0	达标
P m ² . ₅	年平均浓度	47.6	35	136.0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70.9	70	101.3	不达标

由表3-1可知，夹江县2019年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O₃、CO年均浓度均优于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PM₁₀、Pm².₅不达标。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域。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应优先采用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质量状况信息。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依托附件农户旱厕预处理后用作农肥，判定评价等级为三级B，三级B评价不考虑评价时期(调查时期)。因此，本次评价引用夹江县环境检测站2019年11月21日对区域地表水(青衣江)的水质监测数据。项目附近最近地表水体为青衣江，位于其西侧，距离为8.6km，且项目无废水外排，青衣江的水体功能不会因本项目实施而改变，满足引用要求。

表3-2 青衣江水质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高锰酸钾盐指数(COD _{Mn})	氨氮(NH ₃ -N)	总磷(P _{total})
2019年11月21日	1#木城镇代桥村(彭村)	2.7	0.130	0.06
	2#迎江乡双龙村(廖河坝)	2.7	0.135	0.07
	3#南安乡白岩村(九百山)	2.6	0.335	0.06
	4#界牌镇清江村(罗堰子)	2.3	0.52	0.06
	5#馮城镇永胜村(璧山庙)	2.8	0.087	0.06

	6#甘江镇新民村 (漠湾)	2.6	0.192	0.09
	7#顺河乡宿坪村 (牛头堰)	1.9	0.054	0.05

根据检测数据，该断面实测类别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满足本项目环境质量标准中《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质量状况良好。

三、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本次评价委托四川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4月21~2021年4月22对本项目进行了声环境现状监测通检字（2021）第H042501号

（1）监测点位、监测频次和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在项目厂界设置9个噪声监测点；1#~4#厂界外1m处；5#项目西南侧厂界外1m；6#项目西南侧厂界外1m；7#项目东南侧厂界外1m；8#项目东侧厂界外1m；9#项目东北侧厂界外1m；

监测频次：监测2天，昼夜各一次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Leq(A)）

（2）评价方法

将统计整理得到的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Leq(A)）与评价标准值直接比较，评定区域内声环境质量现状。

（3）监测结果统计与评价

表3-3 噪声检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检测起止时间	测量值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N1	2021年04月21日	14:19~14:29（昼间）	46.4	46	60	达标
		22:00~22:10（夜间）	47.1	47	50	达标
	2021年04月22日	15:33~15:43（昼间）	51.0	51	60	达标
		22:00~22:10（夜间）	46.3	46	50	达标
N2	2021年04月21日	14:32~14:42（昼间）	49.2	49	60	达标
		22:57~23:07（夜间）	44.2	44	50	达标
	2021年04月22日	16:26~16:36（昼间）	52.4	52	60	达标
		22:57~23:07（夜间）	45.2	45	50	达标

N3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5:16~15:26 (昼间)	44.5	44	60	达标
		22:15~22:25 (夜间)	45.4	45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5:45~15:55 (昼间)	49.5	50	60	达标
		22:16~22:26 (夜间)	42.8	43	50	达标
N4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4:17~14:27 (昼间)	44.2	44	60	达标
		22:14~22:24 (夜间)	45.4	45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5:44~15:54 (昼间)	52.5	52	60	达标
		22:14~22:24 (夜间)	47.4	47	50	达标
N5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4:49~14:59 (昼间)	47.0	47	60	达标
		22:42~22:52 (夜间)	45.7	46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6:14~16:24 (昼间)	51.5	52	60	达标
		22:44~22:54 (夜间)	44.8	45	50	达标
N6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5:04~15:14 (昼间)	42.6	43	60	达标
		22:28~22:38 (夜间)	45.2	45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5:58~16:08 (昼间)	53.3	53	60	达标
		22:31~22:41 (夜间)	45.3	45	50	达标
N7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4:45~14:55 (昼间)	48.8	49	60	达标
		22:02~22:12 (夜间)	47.3	47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5:33~15:43 (昼间)	46.1	46	60	达标
		22:02~22:12 (夜间)	44.2	44	50	达标
N8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4:28~14:38 (昼间)	44.4	44	60	达标
		22:28~22:38 (夜间)	46.1	46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5:56~16:06 (昼间)	47.3	47	60	达标
		22:27~22:37 (夜间)	46.3	46	50	达标
N9	2021 月 04 月 21 日	15:06~15:16 (昼间)	46.4	46	60	达标
		22:42~22:52 (夜间)	43.9	44	50	达标
	2021 月 04 月 22 日	16:08~16:18 (昼间)	51.6	52	60	达标
		22:44~22:54 (夜间)	42.2	42	50	达标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区域声学环境质量现状较好,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标准要求;

四、生态环境质量

本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组,项目所属区域人为活动不频繁。根据调查了解,项目所属区域有多种乔木、灌木、藤本、草本植物生长。乔木类主要有桉木、落叶栎、青杠等;灌木有黄荆、马桑等;草本类主要有黑

	<p>麦草苜蓿、铁线草等。区内地表多为第四系覆盖，植被发育，以桉树、草本为主，杂木、松林次之，覆盖率约 90%。评价区内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同时，经收集资料和实地调查核实，评价区内无古树名木分布。</p> <p>项目所在区域动物主要为常见家畜。项目区未发现属国家保护的处于野生状态的濒危珍稀动植物，其它野生兽类动物也极少见。</p> <p>项目所属区域未发现特殊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重点文物及名胜古迹、生态敏感与珍稀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等环境保护敏感目标。</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经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地原为有林地和园地，矿区范围内无表土剥离现象。项目矿区内未发现规模性的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现状地质灾害不发育，现状基本稳定。</p>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p>本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取水口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文物保护单位。</p> <p>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项目东面 10m 处有一户农户，海拔比本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8 米，东面 100m 处有一户农户，东面 160m 处为规划的工业园区，东面 620m 为经开大道；项目南面 70m 处有 3 户农户，南面 530m 为中心干道；项目西面分布 7 户农户，距离最近的两户农户离项目场界 10m，其海拔比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6m；项目东北面分布 12 户农户，距离项目场界最近的约 150m。本项目距离夹江县城 8.5 公里，位于夹江县城东北方向。夹江高速路口至峨眉快速通道通过取土场周边，取土场与该大道由简易乡村道路相连，交通较为便利，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具体见下表：</p>

表 3-4 本项目外环境概况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m		相对距离 (m)	方位	规模及功能	环境功能区划
		X	Y				
大气环境	散居住户	103.64692	29.76533	32	西面	2 户, 6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
	散居住户	103.64471	29.76451	263		2 户, 6 人	
	散居住户	103.63834	29.76651	870		1 户, 3 人	
	余冲村	103.64121	29.76738	625		2 户, 6 人	
	马冲村	103.62907	29.76247	1759		10 户, 30 人	
	临近住户	103.64719	29.76546	10		1 户, 3 人	
	散居住户	103.64854	29.76816	326	北面	5 户, 15 人	
	田堰村	103.64769	29.77118	680		3 户, 9 人	
	邓堰村	103.64942	29.77867	1472		10 户, 30 人	
	散居住户	103.64621	29.76371	191	南面	1 户, 3 人	
	散居住户	103.64472	29.76312	332		5 户, 15 人	
	白地村	103.64884	29.75915	690		10 户, 30 人	
	曾冲村	103.64872	29.75034	1658		5 户, 15 人	
	狮子路	103.64441	29.74869	1851		5 户, 15 人	
	宋塆村	103.65027	29.73369	3507		10 户, 30 人	
	合兴场	103.65181	29.763381	492	东南面	10 户, 30 人	
	东山坪	103.65546	29.75939	1028		5 户, 15 人	
	合兴村	103.65458	29.76620	723	东面	2 户, 6 人	
散居住户	103.66119	29.76820	1394	10 户, 30 人			
黄祠堂	103.66886	29.76989	2095	/			
声环境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			厂界四周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地表水环境	青衣江			8.6km	西面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	
地下水	地下水			同一水文地质单元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93) III类水域		
生态环境	/			项目所在区域	/	生态环境不会因项目运营而导致不可逆的影响	

评价
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见下表：

表 3-4 各项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单位：mg/Nm³

污 染 物 名 称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TSP
取值时间	1 小时平	0.5	0.2	/	/
	日平均	0.15	0.08	0.15	0.3
	年平均	0.06	0.04	0.07	0.2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水域标准，见下表：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值表 单位：mg/l

项目	pH(无量纲)	SS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标准值	6~9	/	≤20	≤4	≤1.0

3、噪声环境质量

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见下表：

表 3-6 环境噪声标准值表 等效声级 L_{Aeq}: dB

2 类	昼 间	夜 间
	60	50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下表：

表 3-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污 染 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废水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

3)、 噪声

	<p>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8 施工噪声标准值 等效声级 Leq: d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able> <p>营运期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数值详见表 4-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able> <p>4)、固体废弃物</p> <p>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p>	昼间	夜间	60	50	昼间	夜间	60	50
昼间	夜间								
60	50								
昼间	夜间								
60	50								
其他	<p>一、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主要控制的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据工程分析,项目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作周边农肥;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过程采用湿法作业。</p> <p>因此本项目不新增总量控制指标。</p>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由于本项目于 2018 年经夹江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川投资备 [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 号文批复同意建设。</p> <p>一、施工期废水对环境的影响</p> <p>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车辆等设备的冲洗废水和少量生活污水。</p> <p>①施工废水</p> <p>项目施工期每次冲洗车辆用水约 1.0m³，每天冲洗一次，扣除损耗和蒸发共产生废水 0.8m³/d。该废水与大多数建筑工程一样，不含有毒物质，主要是悬浮物含量较大、pH 值偏高和含有少量石油类，经沉淀池澄清后用于洒水抑尘。</p> <p>②生活污水</p> <p>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及工地管理人员按 10 人计，均为当地农民，不在项目地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卫生废水。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结合施工期工人用水的实际情况，施工期人员用水定额按照 50L/人·天计，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 0.4m³/d，主要含 COD、NH₃-N、SS、BOD₅，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进行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或林灌，不外排。</p> <p>二、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p> <p>本工程对大气环境的主要影响在于施工期，工程完建后即自行消除。施工废气主要来自工程车辆尾气运输等施工作业时产生的扬尘以及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燃油废气。</p> <p>1、施工扬尘</p> <p>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主要来源于挖掘机施工时产生的扬尘等以及运输车辆进出时产生的扬尘。</p> <p>抓斗倾泻扬尘经验公式：</p> $Q_p = M \times K$ <p>式中：Q_p——扬尘产生量； M——抓斗总土量；</p>
-------------	---

K——经验系数。

堆场起尘量

$$Q_p = 4.23 \times 10^{-4} \times u^{4.9} \times A_p \times K$$

式中：u——风速；

A_p——堆场面积。

由上式可知，施工期扬尘量的产生是与料场堆场面积、裸地面积和风速有关，本项目各施工场地内料场堆场面积小，裸地面积也较小，乐山市平均风速较小，11月~4月平均风速为1.48m/s；最大风速为11.7m/s；本项目施工场地面积较小，运输车辆在场内运距极短，其轮胎经过冲洗后，所携带的扬尘量极小，基本可忽略不计。

2、施工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燃油废气。

燃油废气的产生量较小，通过加强运输车辆和机械的保养和维护，使用优质、清洁燃料，其设备机械运营过程中燃油废气产生量较小，属间断性、分散性排放，对拟建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3、车辆行驶扬尘

在施工过程中，车辆行驶会产生扬尘。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以下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w}{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量，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下表为一辆10吨卡车，通过一段长为1km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情况下的扬尘量。

表 4-1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量（单位：kg/km.辆）

清洁度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5 (km/h)	0.0511	0.0859	0.1164	0.1444	0.1707

10 (km/h)	0.1021	0.1717	0.2328	0.2888	0.3414
15 (km/h)	0.1532	0.1576	0.3491	0.4132	0.5121
25 (km/h)	0.2553	0.4293	0.581	0.7220	0.8536

经计算得出，在同样的路面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扬尘量越大。评价要求定期对车辆进行清洗，严禁运输车辆超速行驶。

三、声环境的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施工特点，本次施工期噪声划分为交通噪声、主体工程施工噪声等。其中主体工程施工噪声对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较大，因此，重点预测主体工程施工噪声。

根据工程分析以及拟建项目特点，本工程主体工程施工噪声源强为 100dB (A)，按照自由声场内的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1、点声源预测模式

$$L_{A(r)} = L_{WA} - 20\lg(r) - 8$$

式中： $L_{A(r)}$ ——距噪声源 r m 处预测点的 A 声级 (dB(A))；

L_{WA} ——点声源的 A 声级 (dB(A))；

r ——点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 (m)。

2、多声源叠加模式

$$L_0 = 10\lg\left(\sum_{i=1}^n 10^{L_i/10}\right)$$

式中： L_0 ——叠加后总声压级，dB (A)；

n ——声源级数；

L_i ——各声源对某点的声压值，dB (A)。

施工时各种机械设备噪声影响范围的预测结构见下表：

表 4-2 施工噪声预测结果 dB (A)

距离(m)声源	10	20	40	60	80	100	200
挖掘机	70	64	58	54.4	51.9	50	44
运输车辆	60	54	48	44.4	41.9	40	34

根据表 4-2，施工过程中，昼间施工噪声 10m 及以外均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限值要求，但夜间对近距离(100m 以内)敏感目标的影响较大。由于矿区周边沿线均分布有住户，施工噪声对周

	<p>边住户的影响较为明显，但由于本项目施工工期较短，施工作业强度较小，选用低噪声设备作业，优化交通运输路线等措施后，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可控，不会出现扰民现象。</p> <p>五、固废的影响分析</p> <p>施工期间的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烟头、香烟盒、果皮纸屑等，产生量以 0.5kg/d.人计，本项目施工人员及工地管理人员按 10 人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5kg/d，收集后定期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p> <p>六、施工对生态的影响</p> <p>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占地类型主要为林地和园地，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项目施工期将破坏用地范围内地表植被，由于项目取土场、堆场地表植被为松树和荒草，植被类型简单，类型较少，影响不大；②施工期将造成用地范围内地表裸露，破坏土壤结构，影响土壤肥力，由于项目用地不是农业用地，影响较小；③项目施工期地表裸露，下雨天易产生水土流失，建设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同时在施工厂界处修建截排水沟，且要随时保持施工现场排水设施的畅通，确保雨水顺利被收集，减缓雨水对项目内裸露地面的冲刷。</p> <p>项目施工期将不可避免地对施工期产生一定的影响，在采取相应的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同时，施工期结束后，施工期产生的不利因素随之消失。</p> <p>七、生态环境保护措施：</p> <p>(1) 加强施工人员环境保护意识，禁止施工人员破坏设计用地以外的植被。</p> <p>(2) 保护表土和植被，依照设计文件将地表 0~0.3m 有肥力土层进行剥离、临时储存并加以防护，以便后期用于土地复垦。</p>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	<p>一、大气对环境的影响分析</p> <p>①粉尘</p>

分析	<p>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粉尘主要为露天采场扬尘、表土堆场扬尘、黏土装卸粉尘和运输扬尘。</p> <p>A、露天采场扬尘</p> <p>本项目为露天开采，土方经挖掘机挖出后装车运输，从整个工艺看，污染主要来源于挖掘机。采场产生的扬尘主要来自于表土剥离、挖掘以及装料等作业过程，均属于无组织排放。类比相似作业挖掘机的产尘强度约为 1g/s.台。根据业主介绍，取土区开采时只有 1 台挖掘机作业，每天使用 6 小时，其扬尘产生量为 4.32t/a。项目设置雾化喷头，取土时及时对开采作业区进行洒水降尘后，粉尘可减少约 90%，则粉尘排放量约为 0.432t/a（0.36kg/h）。</p> <p>B、表土堆场扬尘</p> <p>土方开采过程中对表层土及植被进行剥离，并运送表土堆场暂存。表土堆场扬尘产生量采用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干堆扬尘计算公式模拟计算其产生量，计算公式如下：</p> $Q = 4.23 \times 10^{-4} \times V^{4.9} \times S$ <p>式中：Q—表示扬尘产生量，单位为 mg/s； S—表示面积，m²；项目表土堆场面积为 600m²； V—平均风速，m/s；根据夹江县常年气象资料，取平均风速 1.5m/s；由此，可得出表土堆场的扬尘产生量为 0.008t/a，0.007kg/h。</p> <p>环评要求：规范堆放表土，适时对表土堆场表面进行洒水浸润，同时于表土堆场表面覆盖篷布（防尘、防雨水冲刷），覆盖率需达 100%。</p> <p>C、装卸粉尘</p> <p>土方在场区装车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采用交通水运研究所或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装卸粉尘经验公式估算，经验公式为：</p> $Q = 0.03 \mu^{1.6} H^{1.23} e^{-0.28\omega}$ <p>式中：Q—物料装卸车时机械落差起尘量：kg/t； H—物料落差，m； 装车时作业高度取 1m； μ—平均风速，m/s；根据夹江县常年气象资料，取平均风速，1.5m/s；ω—</p>
----	--

含水率，%；取 10%；

本项目年取土量 30027m³，则由经验公式计算，得出项目装车粉尘为 0.99t/a。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后其粉尘排放量减少约 90%，则项目装卸粉尘排放量为 0.1t/a,0.08kg/h。

D、运输扬尘

在运输过程中，车辆会产生少量的扬尘。在大气干燥和地面风速低于 4m/s 条件下，汽车行驶时引起的路面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汽车质量及道路表面扬尘量均成正比，其汽车扬尘量预测经验公式为：

$$Q_y = 0.123 \times \frac{v}{5} \times \left(\frac{M}{6.8}\right)^{0.85} \times \left(\frac{P}{0.5}\right)^{0.72}$$

$$Q_t = Q_y \times L \times \left(\frac{Q}{M}\right)$$

式中：Q_y—交通运输起尘量，kg/km.辆；

Q_t—运输途中起尘量，kg/a；

V—车辆行驶速度，km/h；取 20km/h；

P—路面状况，以每平方米路面灰尘覆盖率表示，kg/m²；取 0.1kg/m²；

M—车辆载重，t/辆；取 10t/辆；

L—运输距离，km；取 2.0km；

Q—运输量，t/a；30027m³（60054t/a）。

根据以上公式计算，本项目运输车辆产生的粉尘量总计为 2.0t/a。

环评要求:运输车辆驶出项目地时必须冲洗干净，运输过程中禁止超载且限速行驶，运输的土方采用篷布全封闭遮盖，通过以上措施后降尘率达到 90%，则汽车运输扬尘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2t/a，0.17kg/h。项目的粉尘排放情况具体见表 4-3。

表 4-3 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情况

产污点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标准名称	浓度 (mg/m ³)		
露天取土区		4.32	喷淋降尘	《大气综合排放标	1.0	0.432	0.36
表土堆场		0.008	洒水降尘			0	/

装料区	粉尘	0.99	限速、禁止超载、路面洒水、车辆冲洗	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0.1	0.08
运输过程		2.0	喷淋降尘		0.2	0.17
合计	/	8.728	/		0.872	/

综上，建设单位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达标排放的废气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环境影响可接受。

二、废水对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和场内防尘洒水，其中防尘洒水经自然蒸发，不会产生污水。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和场区雨水。

① 生活污水

本项目定员 4 人，均不在场区食宿。根据《四川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51/T 2138-2016) 用水定额统计，在厂区食宿的，平均每人用水 120L/d，不在厂区食宿的，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50L，项目年营运 200 天，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2t/d，40t/a；生活污水排放量以 80%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t/d，32t/a。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进行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

② 车辆冲洗废水

项目运输车辆需每天清洗用水 2t，废水产生量约 1.7m³/d，476m³/a。车辆冲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石油类。根据类比，污染物浓度约 SS1200~2000mg/L、石油 10~15mg/L。

环评要求：项目修建一个 20m³ 的洗车台、一个 15m³ 的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和洒水降尘工序，不外排。

③ 场区雨水

在雨季，项目场区内裸露面受雨水淋洗会形成地表径流，其废水主要含有泥砂，主要污染物为 SS。四川省乐山市暴雨强度计算公式：

$$q = \frac{13690(1+0.6951gP)}{t + 50.4P^{0.038}}$$

式中：q—暴雨强 (L/s·ha) P—为重现期，取 2 年；
t—降雨历时 (min)。

取土区全场集雨、汇流面积为 5627m²，考虑最大降雨历时 1 小时。

根据项目区域暴雨强度计算公式估算，项目所在区域暴雨强度为 148.14 升/秒·公顷，雨水流量为 12.5 升/秒，场区雨水的污染物主要以悬浮物为主。

环评要求：项目边开采边复垦，减少表土的堆放。同时在取土区域四周修建排水沟，并在排水沟的下游修建一个沉砂池。若沉砂池停留时间按 15min 计，则需修建的沉砂池大小为 10m³，雨水沉淀后用于开采期降尘用水以及复垦期浇灌用水。同时，本次环评要求，在暴雨季节严格控制原矿及成品的堆放量，开采后立即加工外送，禁止矿石大量堆积。

综上分析，本项目矿山开采不会对其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加工场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不会对其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三、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挖掘机和运输车辆。声源强度约为 80~90dB(A)，挖掘机产生的噪声特点是：噪声源在露天，不易被遮盖，但周边多为林地，经树林吸收后可降低一部分噪声；且取土作业时间稳定，产生的噪声连续，噪声源强变化范围不大，对环境的影响不大。运输车辆交通噪声对沿线居民的影响较大，应采取相应措施：避免在午间（中午 12:00—13:30）和夜间（20:00-6:00）通过居民点，车辆通过居民点时要减速慢行，禁鸣喇叭，减轻交通噪声对沿线居民的影响。

四、运行中产生的固废

项目建成营运后，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剥离表土、废石和沉砂池泥沙。

① 废石

本项目开采的粘土主要用于生产陶瓷使用，而开挖出来的黏土含有一定的石块，需将石块筛除后才能用于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筛选出来的废石量约为 60t，可将此部分废石就地填埋。

② 沉砂池泥沙

本项目沉砂池用于收集雨水，雨水经沉淀后，上层清液用于场区降尘用水，沉砂池底部将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该污泥可直接堆放在表土堆场内，用于后期复垦。

③ 生活垃圾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主要为工作人员生活产生的烟头、香烟盒、果皮纸屑等，以 0.5kg/d 的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生活垃圾量，本项目劳动定员 4 人，则营运期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2kg/d，收集后定期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

④ 剥离表土

项目取土前需要对表层土壤进行剥离，剥离表土总量约为 1688.1m³，堆存于场区表土堆场，进行妥善暂存，用于日后复垦。

本评价对表土临时堆场提出如下环保要求：

①表土临时堆场修建挡土墙并堡坎，同时表土临时堆场内设置截洪沟及沉砂池，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的 I 类场要求建设。

②为保证表土临时堆场容量和表土临时堆场弃土散落对周围影响以及洪水期雨水对表土临时堆场的冲刷，要求业主加强表土临时堆场的管理，在表土临时堆场四周易发生水土流失以及地势较低处修建保坎，以保护表土临时堆场的安全。

③表土临时堆场服务期满后，应覆土复耕，如种植树木以及播撒草种等来恢复植被。

表土临时堆场的运行管理环境保护要求：

①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该表土临时堆场；

②建设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挡土墙，排水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③建设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以下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 a、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及数量；
- b、各种设施设备的检查维护资料；
- c、地下下沉、坍塌、滑坡等的观测及处置资料；
- d、各种污染物排放的监测资料。

表土临时堆场的远期处理及规划：

①表土临时堆场在达到它的容量封场后，继续维护管理，直至稳定为止；

②同时关闭或封场后，应设置标志物，注明关闭或封场时间，以及使用该土地时应注意的事项；

③表土临时堆场在它服务期满后，按专人定期对堆场周围进行巡视，确保堆场稳定，不会对环境造成隐患。

综上，项目运营期产生固废采取防治措施，均能合理处置固废，因此项目产生固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五、生态破坏和水土流失

① 生态破坏

本项目取土为露天开采。取土区域、表土堆场等占地都会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其影响方式主要为集中作用、长期作用、物理作用等。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6593m²，取土区域绝大部分都是土方分布，表面覆盖有灌木、林木等植被。项目运营过程中将扰动局部地层、破坏取土区植被、破坏局部土壤结构、改变局部地形地貌，同时土方开采还会造成水土流失和诱发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对当地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和景观会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② 水土流失

本项目粘土开采过程中，将扰动原地表，毁坏或损害原地表植被；采挖过程中必将形成临时堆垫地貌和开采边坡，加上松散土石方的堆放，所有这些生产活动都会增加裸露面积和裸露时间，有可能引起径流、导致泥沙增多，从而产生新的水土流失。因此项目应做好运营期露天采区和表土堆场的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水土流失现象。在水土保持方面，项目拟在取土场修建排水沟、沉砂池和蓄水池。排水沟修建在取土场四周，生产废水和雨水通过排水沟流入沉砂池，经沉淀后，上层清水进入蓄水池，回用于生产，沉砂池底部泥砂定期清掏后暂存于表土堆场，用于取土场后期复垦。项目表土堆场四周修筑拦渣坝，拦渣坝周边设置截水沟，将地表水引至沉砂池，这样既保证堆体的稳定，又防止表土因雨水冲刷流失。

六、退役期（复垦）生态恢复建设方案

项目为取土场建设，取土完毕后，项目不再运营，将对取土区域进行复垦。根据夹江县行政审批局下发的《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夹行审涉农[2018]35号）（详见附件3），业主须在项目结束后一年内恢复林业生产条件，之后将林地还给原林地使用人。因此，项目复垦期一年，且仅需对土地进行复耕，不

需对原有植被进行恢复。

七、复耕措施

本项目区复垦单元为露天采场和表土堆场。根据国内类似取土场的复垦经验，复垦为耕地时覆土厚度一般为 0.4m，覆土厚度应均匀，覆土后应进行平整。土源为取土场开采时首先剥离堆放废弃表土，并播散草籽，保证表土质量。

本项目复垦时采用生物化学措施，主要内容为植物品种的筛选、种植与管护措施。

A.植物的筛选

项目区属于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类型，应选择适宜性强，根系发达、固土作用强、生长迅速的植物种类。根据经验，项目林地恢复植物选择马尾松，因为马尾松对土壤要求不严格，能够生长在各种土壤中，既能适应酸性土，也能适应碱性土，生长快，用途广，是荒地造林的先锋植物。草种选用黑麦草，达到经济与生态效益最优化。

表 4-4 种子及苗木选择一览表

编号	种类	苗龄	用区域	单位
1	马尾松	1-2 年生	业用地	株
2	黑麦草	1-2 年生	园地	丛

B.植物的种植

根据当地草种、土壤立地条件的不同及《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范》，造林、植草密度见下表所示。

表 4-5 种植密度一览表

植被	初植密度	单位
马尾松	2500	株/hm ²
黑麦草	20250	丛/hm ²

植物的种植是土地复垦的工作重点，根据“边损毁，边复垦”的原则，在复垦条件成熟之后，及时对损毁的土地种植植物，恢复土壤生产力。

选址
选线
环境
合理性
分析

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项目东面 10m 处有一户农户，海拔比本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8 米，东面 100m 处有一户农户，东面 160m 处为规划的工业园区；项目南面 70m 处有 3 户农户；项目西面分布 7 户农户，距离最近的两户农户离项目场界 10m，其海拔比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6m；项目东北面分布 12 户农户，距离项目场界最近的 150m。本项目距离夹江县城 8.5 公里，位于夹江县城东北方向。夹江高速路口至峨眉快速通道通过取土场周边，取土场与该大道由简易乡村道路相连，交通较为便利。

综上，项目评价区域内无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定的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距离场界 10m 的一户农户有一定影响，但是在海拔差异下及严格执行本环评提出的相关环保措施后，对农户的影响可降到人们接受的范围，且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共 2 年，时间有限，环境影响也将随着项目的结束而消失，因此，项目的选址比较合理。

九、表土堆场选址合理性及可行性分析

(1) 表土堆场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表土临时堆场设置于露采区北侧。根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要求，本项目表土临时堆场的选址合理性分析见下表：

表 4-6 表土堆场选址合理性分析

序号	GB8599-2001	本项目实际情况	符合性析
1	应选在工业区和居民集中区主导风向下风侧，场界距居民集中区 500m 以外	表土临时堆场位于主导风向下风侧。	符合
2	应选在满足承载力要求的地基上，以避免地基下沉的影响，特别是不均匀或部下沉的影响	表土临时堆场周围挖掘截排水沟，防止雨季水土流失。	符合
3	应避免断层、断层破碎带、溶洞，以及天然滑坡或泥影响区	表土临时堆场选无开断层、断层破碎带、溶洞区以及天然滑坡和泥石流区。	符合
4	禁止选在江河、湖泊水库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洪泛区	表土临时堆场位于露采区北侧，最近的地水体为岷江，距离超过一公里，同时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表土临时堆场堡坎并设置截洪沟。	符合

5	禁止选址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	表土临时堆场周围无风景名胜、文化古迹等需要保护对象。	符合
6	应优先选用废弃的采矿坑、塌区等	表土临时堆场选用为本项目矿区内低洼地带，通过修筑挡墙形成。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表土堆场选址是合理的。为进一步减小生态环境的影响，评价对表土临时堆场提出如下要求：

①表土临时堆场四周修建挡土墙和排洪沟等。表土临时堆场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的 I 类场要求建设。

②为保证表土临时堆场容量和表土临时堆场弃土散落对周围影响以及洪水期雨水对表土临时堆场的冲刷，在表土临时堆场四周易发生水土流失以及地势较低处修建保坎，以保护表土临时堆场的安全。

③道路修建完成后，应覆土绿化或复耕，如种植树木以及播撒草种等来恢复植被。

④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该表土临时堆场；

⑤建设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护拦坝，排水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⑥建设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以下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本次环评要求表土临时堆场须按规范做好挡墙、堡坎以及排水设施等，防止水土流失和地质灾害，待日后表土作生态环境恢复及绿化覆土用。

⑦表土堆场在闭矿复垦完毕后，应采取植物措施，进行植被覆盖；

⑧矿区关闭或封场后，表土堆场应设置标志物，注明关闭或封场时间，以及使用该土地时应注意的事项。

⑨排水沟下方修建沉砂池和蓄水池，生产废水和雨水通过排水沟流入沉砂池，经沉淀后，上层清水进入蓄水池，之后回用于生产，沉砂池底部泥砂定期清掏后暂存于表土堆场，用于取土场后期复垦。

十、验收监测一览表

项目预计在 2021 年 7 月投入运营，项目竣工后，必须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验收监测期间，

对项目污染因子进行监测，监测方法及检查内容如下：

表 4-7 检测内容及方法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气	取土场	场界下风向呈扇形设置3-4个监控点	颗粒物	每年监测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	东侧厂界外 1m	Leq(A)	每年监测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2类标准
		西侧厂界外 1m			
		南侧厂界外 1m			
		北侧厂界外 1m			
废水	/	/	/	/	/
固废	/	/	/	/	/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水环境保护</p> <p>在施工期间，影响水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是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p> <p>(1) 施工废水</p> <p>项目施工废水主要包括车辆、设备冲洗废水及雨水径流。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有 SS 。</p> <p>建议在车辆（机械）清洗点附近设置沉淀池收集清洗废水，经过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作本项目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p> <p>(2) 生活污水</p> <p>项目施工人员不在施工场地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卫生废水，产生量为 0.4m³/d。经附近农户已建旱厕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p> <p>2、大气污染防治</p> <p>项目施工期使用的施工机械、运输车辆所排放的废气中含有 CO、TCH 等污染物，对施工现场及运输路线两侧区域的大气环境有一定影响。但因其废气产生量较小，且露天空旷条件利于气体扩散，因此对大气环境影响轻微。</p> <p>综上，项目施工期将会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一定影响，但这些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因此，项目施工期不会对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造成明显不良影响。</p> <p>3、固体废物处理处置</p> <p>项目施工期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经收集装袋后收集后定期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p> <p>4、噪声防治</p> <p>通过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高噪声机械配置减震机座等临时降噪设备，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保持机械润滑，降低运行噪声，夜间应减少施工车流量，设立标示牌，限制施工区内车辆时速在 20km 以内，严格控制车辆鸣笛等措施。</p>
-------------	--

	<p>5、生态保护</p> <p>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p> <p>①项目施工期将破坏用地范围内地表植被，由于项目取土场、堆场地表植被为松树和荒草，植被类型简单，类型较少，影响不大；</p> <p>②施工期将造成用地范围内地表裸露，破坏土壤结构，影响土壤肥力，由于项目用地不是农业用地，影响较小；</p> <p>③项目施工期地表裸露，下雨天易产生水土流失，建设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同时在施工厂界处修建截排水沟，且要随时保持施工现场排水设施的畅通，确保雨水顺利被收集，减缓雨水对项目内裸露地面的冲刷。</p> <p>项目施工期将不可避免地对施工期产生一定的影响，在采取相应的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同时，施工期结束后，施工期产生的不利因素随之消失。</p>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大气环境影保护措施</p> <p>①露天采场扬尘</p> <p>在空气干燥、风速较大的气候条件下，土方开采过程中会导致现场粉尘飞扬，使空气中颗粒物浓度增加，并随风扩散，影响周围环境空气质量。根据计算，采场扬尘产生量为 4.32t/a，经设置雾炮机喷淋降尘，可使粉尘减少约 90%，可有效减少生产环节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其排放量可控制在 0.432t/a，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p> <p>②表土堆场扬尘</p> <p>堆场主要堆放剥离表土，在干燥、大风天气易产生扬尘，此时对当地大气环境质量将产生一定影响，因此项目应特别注意场地扬尘的防治问题，经估算，表土堆场的扬尘产生量约为 0.008t/a。项目将对表土堆场进行全覆盖，能将粉尘排放量将至最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③装卸、运输扬尘</p> <p>拟建项目运营过程中，主要采用农用运输车进行运输，项目每天运输量根据产量而定，运输中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根据估算，本项目装卸过程产生的粉尘总量为 2.41t/a，运输车辆产生的粉尘量总计为 2t/a。为了降低装卸及运输过程中粉尘对环境空气及沿线敏感点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措施：</p>

a、加强装车管理，尽量降低物料落差，尤其是在有风天气。装卸时加大洒水降尘次数；

b、进、出场道口路面硬化处理，并对出入口道路进行冲刷，确保渣土运输不扬尘、不带泥，以减少晴天或者大风天气车辆运输扬尘；

c、建议采取运输车辆实行欠量装车，每次装载不超过总容量的 90%，严禁超速行驶；

d、渣土运输车辆必须保持密闭环境，避免渣土沿途洒落；渣土运输路线尽量远离城区及居民区，选择环城道路等沿途居民点少的路线；

e、对沿途经过的村民点路段，定期清扫，洒水抑尘。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降低装卸及道路运输引起的扬尘，排放量分别约为 0.24t/a、0.2t/a。运输车辆扬尘对环境空气和沿线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扬尘在采取一系列防护措施后可以得到有效控制。且本工程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场区扬尘有一定的扩散条件，同时项目周边林地较多，绿化环境好，因此，本项目扬尘不会对该地区形成大污染危害。

④机械设备尾气

挖掘机运行产生的废气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也是影响空气环境的污染物之一。挖掘机和运输车辆使用汽油、柴油作能源，外排废气中主要含有 CH₄、NO₂、CO 等，由于外排尾气量均不大，且所在区域为农村地区，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容量，且作业范围相对较大，周围扩散较好，在空气环境中经一定的距离自然扩散降解后，对评价区域空气质量影响不大，为减少柴油废气的排放对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项目应采用含硫量低的轻质柴油，选择达标排放的车辆，注意运输车辆的保养等，尾气经大气扩散和植被吸收后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会产生太大不利影响。汽车在运输过程中，要求建设单位合理规划运输线路，尽量选择沿途无敏感点的运输路线，减少汽车尾气对敏感点的影响，同时采取运输车辆下料过程熄火等等措施后，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在严格执行本评价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小，不会改变评价区大气环境质量与功能。

2、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和场区雨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 人，生活用水量为 0.2t/d，40t/a，生活污水排放量以 80%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t/d，32t/a。运营期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对环境影响较小。

(2) 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洗车废水产生量为 1.7t/d，污染物主要为 SS、石油类，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对环境影响较小。

(3) 场区雨水

取土区旱季无流水，不会形成冲刷，对地表水体的影响很小。但是暴雨时会对方区产生一定量的地表径流水，如果场区的防洪导排措施不到位，暴雨容易引发大量的水土流失，水体中将含有大量的泥沙。项目将修建排水沟和沉砂池对其进行处理，场区雨水经排水沟收集到沉砂池沉淀后用于开采用水和后期复垦用水，不外排。

综上，项目运营期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挖掘机和运输车辆。

表 5-1 项目运营期的主要噪声

编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dB (A)]	数量	治理措施
1	挖掘机	85	1	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检修、基础减震等措施、加强管理，加强操作人员个人防护措施。
2	农用运输车	80	3	

根据现场调查，距离项目场界最近的农户为 10m，农户海拔比项目所在地海拔高 6-8m，二者之间植被较高大茂盛，因此，对噪声有一定阻隔作用，可将噪声降低到人们可接受的范围。为了进一步降低噪声，环评提出如下措施：

- ①建设单位应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
- ②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管理，使设备始终保持良好状态；
- ③合理安排生产，禁止夜间进行生产作业；
- ④保护好厂区周边树木绿化，对噪声进行阻隔；

⑤运输车辆经过沿线居民点时限速行驶，并禁止鸣号。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和规划建议后，可将本项目噪声影响进一步降低，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矿山以及矿石加工场夜间均不生产。

4、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表土、废石和沉砂池泥沙。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项目取土前剥离的表土其主要成分为地表残积物和表土，暂存于堆场，用于后期复垦及生态修复。筛选出来的废石就地回填。雨水沉砂池泥沙经打捞后直接堆放在表土堆场内，用于后期复垦所用。

本次环评要求表土临时堆场须按规范做好挡墙、堡坎以及排水设施等，防止水土流失和地质灾害，待日后表土作生态环境恢复及复耕用。

为进一步减小生态环境的影响，评价对原有表土临时堆场提出如下要求：

①表土临时堆场四周修建挡土墙和排洪沟等。

②为保证表土临时堆场容量和表土临时堆场弃土散落对周围环境影响及洪水期雨水对表土场的冲刷，环评要求业主加强原有表土临时堆场的管理，在表土场四周易发生水土流失以及地势较低处修建堡坎，以保护表土临时堆场的安全。

③表土临时堆场服务期满后，应覆土复耕，如种植树木以及播撒草种等来恢复植被。

④表土临时堆场裸露地面应及时采用防尘网覆盖，减少扬尘。

综上，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合理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生态恢复与建设方案思路

充分利用工程措施的控制性和速效性，同时发挥植物措施的长效性，植物措施和工程措施相结合，土地整治与复垦措施相辅；以植物措施为主，全面防治与重点防治相结合；发挥各项措施的综合防护效能，实现总体防治目标。应制定取土场生态恢复方案，预留足够资金用于生态保护工作，采取边开采、边恢复的措施，及时进行生态恢复，项目退役后，应进行全面的生态恢复，破坏的土地复垦

率应达到 75% 以上。

(2) 生态保护计划

该项目在制定开采计划时应同时制定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或恢复计划。该项目在正常关闭和报废前，必须落实污染和生态恢复计划，提供土地复垦利用、环境保护的资料，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后，再按有关规定办理关闭手续。

(3) 陆生植被及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①合理布置开采面和开采平台，将开采活动限制在开采区范围内，禁止越权开采，避免增大临时占地范围和土地扰动范围，尽量减少水土流失量；合理进行作业布置，精心组织施工管理，为消减开采人员对植被的影响，应在取土区设置警示牌，标明取土范围，严格限制超范围开采。

②表层覆土预先剥离后，集中堆放，表土全部运至表土堆场堆存，后期及时用于采空区生态恢复覆土使用。覆土后人工培实，并栽植当地适生的灌木、草和攀缘植物，边开采边恢复植被，降低开采活动对生态的影响。

③按照生态学原理，选择地方特色的乡土植物，遵循植被演化规律，在绿化的基础上进行环境美化。根据自然地理环境的特点和植物的生态适应性及自然演替规律，增加多种林木类别。

④开采过程中应当按“先挡后弃”开采顺序，开采过程中产生的剥离表土进入排土场，严禁随意堆放。

(4) 陆生动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①加强宣传教育：营运过程中有可能出现对陆生动物盗猎、盗捕的现象，因此项目方应开展增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的宣传工作，杜绝工作人员打猎、砍取植株和捕捉项目区内蛇类、鸟类等现象的发生。

②设置警示牌：拟在取土区和表土堆场设置警示牌若干，以提醒员工及周边村民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不人为伤害野生动物。

③做好取土区采空区复垦工作，减少对生态环境。保护好现存的生态系统，对采空区迹地及时进行生态恢复，为动物提供多种栖息环境。

④取土作业对栖息于林内的动物影响比较明显。当发现哺乳、鸟禽等涉林类动物在取土区内成群栖息时，要停止挖掘等剧烈的项目作业，应采取主动驱

赶方法，给予动物足够反应和迁移的时间。

⑤为减少取土作业噪声对鸟类和其他动物的惊扰，对挖掘、运输等强噪活动时间要进行合理安排，降低对鸟类和其他动物的惊扰，避免影响其繁殖。

6、景观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评价区范围内无自然风景区、名胜古迹、珍稀植物及古树名木特殊保护单位等敏感点。因此对于较大范围的生态景观，以及景区风貌来说，影响面很小。但粘土的开采必会使当地的自然条件遭到破坏，直接影响原有景观。在雨天，随着砂石、泥土流失，也会造成视觉污染。土方开采结束后通过对采场进行复垦绿化，植树种草，将形成新的人工绿色景观。总体而言对景观影响很小。

项目已制定具体的复垦方案，预留了复垦保障资金，采取边开采边恢复开采迹地植被的方法，通过采取有计划、有步骤的恢复植被措施，合理的搭配不同种类的土著植物，进行覆土恢复植被，采土对生态的影响可以得到减缓。

7、道路运输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开采的黏土主要运往该公司一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该项目位于取土场西北方向，直线距离约 4 公里，其余外售其他陶瓷生产厂。运输道路主要依托已建乡村道路和省道，运输过程对运输路线两旁居民的影响主要是扬尘、尾气和噪声。为减轻对运输路线的影响，黏土运输时，都应采取措施减少对路线两侧敏感点的影响，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 采取运输车辆实行欠量装车，每次装载不超过总容量的 90%，运输车辆装车完毕后必须全部覆盖，装车时要适量洒水；

(2) 进出车辆经过冲洗平台，车轮冲洗干净后才能外运，防止车轮带出场地尘沙；

(3) 在场地周边主要道路结合路段洒水抑尘，定期洒水，一天 1~2 次，在干燥的天气增加次数；

(4) 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损坏的车辆及尾气排放不合格的车辆禁止上路。本项目黏土运输所经路线大多处于城郊，路况较好，道路宽阔，因此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尾气和噪声污染，在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对运输道路沿线敏感点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8、环境风险分析

(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危险化学品,不设炸药库,也不设柴油储罐。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生产过程中风险主要为开采过程中取土区域呈凹型,连续强降雨情况下,取土区已剥离表土区域、取土区边坡失稳所可能引发的滑坡、塌方,会沉积在沟底,覆压底部植被,严重的还会对当地的生态环境造成恶化。除此之外,还存在在采场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受到物体打击、车辆伤害、机械伤害等风险。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 风险防范措施

1) 滑坡、塌方的预防与治理采取以下措施:

①禁止随意在斜坡上堆弃石块。对取土过程中剥离的表土,应及时清运至表土堆场,不能随意堆放;

②汛期检查。在雨季前、后与雨季中,要根据轻、重、缓、急情况专门组织技术人员及时巡查场区。如果发现滑坡塌方的前兆,如:斜坡上出现裂缝、坡脚松脱鼓胀、斜坡局部沉陷等情况,首先应该及时通知项目负责人,并向上级主管部门、地质灾害防治部门报告。其次,如发现滑坡、塌方前兆,要迅速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分析有哪些因素可能影响滑坡、塌方的形成和发展,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主动消除或抑制有利于滑坡、塌方形成的因素,以避免滑坡、塌方的发生。

③关注天气预报。针对滑坡、塌方多因暴雨诱发而成的特点,完全负责人必须关注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天气预报情况,尤其在雨季,如预报有大雨天气,要及时做好应急准备。

表土堆场防范措施:

①风险防范措施:

首先应对排土场可能产生的泥石流的成因进行研究并提出合理的防治措施。产生泥石流的主要因素是水,主要防范措施是“上截下挡”。生产过程中,应设置专门的管理部门,加强各项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不留隐患。施工过程中应有监理单位进行质量监控。

闭矿后应严格按照项目生态恢复方案和水土保持方案对排土场进行生态恢复。

2) 其他风险采取以下措施减轻风险影响:

①加强管理制度，对开采区及开采面应有专人进行定期巡视检查，发现松动的危石应及时撬下；

②雨季应有专人检查项目地防洪情况，情况危险时，必须停产，所有人员必须撤出项目区，确保人员安全；

(3)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生产中无论预防工作如何周密，风险事故总是难以根本杜绝，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要迅速而有效地将事故损失减至最小。根据上述环境风险事故分析，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和制定演练计划，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演练和相应的单项应急演练，安排专门部门负责编制演练计划。演练内容包括：模拟事故、报警、启动预案、治安保卫、物资供应、抢险抢修、伤员救护、后勤宣传报道、社区联络通知、外部救援联络通知、向政府部门报告等内容。本项目应采取的应急预案的主要内容见表 5-2。

表5-2 应急预案内容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取土开采区、临时堆土场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取土区内临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相关信息

4、风险评价结论

经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在采取相应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将风险事故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表 5-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	(乐山)市	夹江县	新场镇	合兴村 2 组
地理坐标	起点 (103°38'50.5"E, 29°45'52.98"N) 终点 (103°38'50.74"E, 29°45'57"N)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取土区开采、表土临时堆场、环境污染事故。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严格遵守《矿山安全规程》、《爆破安全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规程的规定进行生产。 ②严格按照矿山开采设计进行采矿。 ③表土临时堆场按工程设计建设，雨季时加强稳定性的监测，降低表土临时堆场垮塌、泥石流等事故风险及危害。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分层堆放，分层压实，及时采取临时植物措施，播撒狗牙根、白茅等植物，覆盖临时堆渣裸露面积；矿山采取边开采边恢复方式，减少临时堆渣量。				
填表说明	项目经风险调查、风险潜势初判，确定项目风险潜势为 I，仅对项目进行简单分析。				

其他

无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通过估算本项目环保建设投资约 20.6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0.6%，需投入的环保设施及投资见下表 5-4。

表 5-4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内容	污染物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治理	扬尘	洒水降尘，及时清扫路面尘土，运输车辆设置覆盖措施	1
	废水治理	施工废水	沉淀池	1
		生活污水	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	/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	0.2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振动小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1
运营期	废气治理	采场扬尘	雾炮机喷雾除尘	2
		表土堆场扬尘	洒水降尘	2
		车辆运输粉尘	限速、禁止超载、路面洒水、车辆冲洗、篷布遮盖	1
		装卸粉尘	洒水降尘	1
		运输粉尘	洒水降尘	2
	废水治理	表土临时堆场雨水	表土临时堆场设置截洪沟+沉砂池排水沟 400m+15m ³ 沉淀池	3

环保投资

		生活污水	依托附近农户已建旱厕	/
		车辆冲洗废水	一个 20m ² 的洗车台	2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振动小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管理，合理安排	2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交由乡镇垃圾转运站清运	0.4
生态	做好运营期露天采区的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水土流失			2
合计				20.6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施工时尽量不破坏原有的生态，施工过后及时对土地进行绿化整理	不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定期检查陆生植物的生长、存活情况	对枯死的植物及时清理，不影响环境质量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项目冲洗废水经过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淤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依托附近住户旱厕集后用作农肥	不对河流水质造成污染	/	/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采取围挡作业、选用低噪声设备作业、优化交通运输路线等措施	昼间居民处噪声 $\leq 60\text{dB(A)}$ 、夜间居民处噪声 $\leq 50\text{dB(A)}$	采用低噪声设备、禁止鸣笛标识标牌、合理安排产品运输时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洒水降尘、采用优质油料减少废气排放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中标准	封闭堆场、湿式作业、喷淋降尘，设置移动式雾炮机喷雾降尘，对场区运输道路硬化并洒水抑尘；车辆装载量不超过车辆挡板且采用篷布覆盖运输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放入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生活垃圾及时清理放入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	排土场临时堆存，分层、压实，及时用于已采区复垦，堆高不高于10m；	/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施工期避开汛期、合理确定施工放坡比例，确保边坡稳定、加强施工	工程正常安全进行、紧急情况发生时能迅	加强管理制度，对开采区及开采面应有专人进行	紧急情况发生时能迅速作出反应，减少污染和

	管理，禁止施工人员进入河道戏水同时河道施工人员配备救生衣、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做好应急准备等	速作出反应，减少污染和损失。	定期巡视检查，发现松动的危石应及时撬下；	损失。
环境监测	/	/	对矿区厂界的无组织废气和噪声开展一年一次的常规监测	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其他	/	/	/	/

七、结论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陶瓷用土取土项目，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该取土场由夹江县益胜陶瓷厂于 2018 年 4 月通过拍卖所得，用于该公司一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项目使用，取土场取土总量 30027m²，取土区面积 9.89 亩（约 6593m²），其中取土作业面积 5627m²。项目拟投资 100 万元，环保设施总投资为 20.6 万元，占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20.6%。

1、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取土场不在规划中划定的禁止开采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取“三废”及噪声的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在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确保“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不会对地表水、环境空气、声学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本项目矿山生态环境影响防治与《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符。因此，该项目选址在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从环境保护方面看是可行的。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 附件1 营业执照
- 附件2 拍卖标的移交确认书
- 附件3 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 附件4 备案文件
- 附件5 噪声监测报告
- 附件6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一、二社分户图
- 附件7 项目审查意见
- 附件8 修改说明

附表 1： 建设项目基础信息表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 附图 3 取土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老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取土量估算图
- 附图 5 生态红线示意图
- 附图 6 项目现场照片

二、 如果本报告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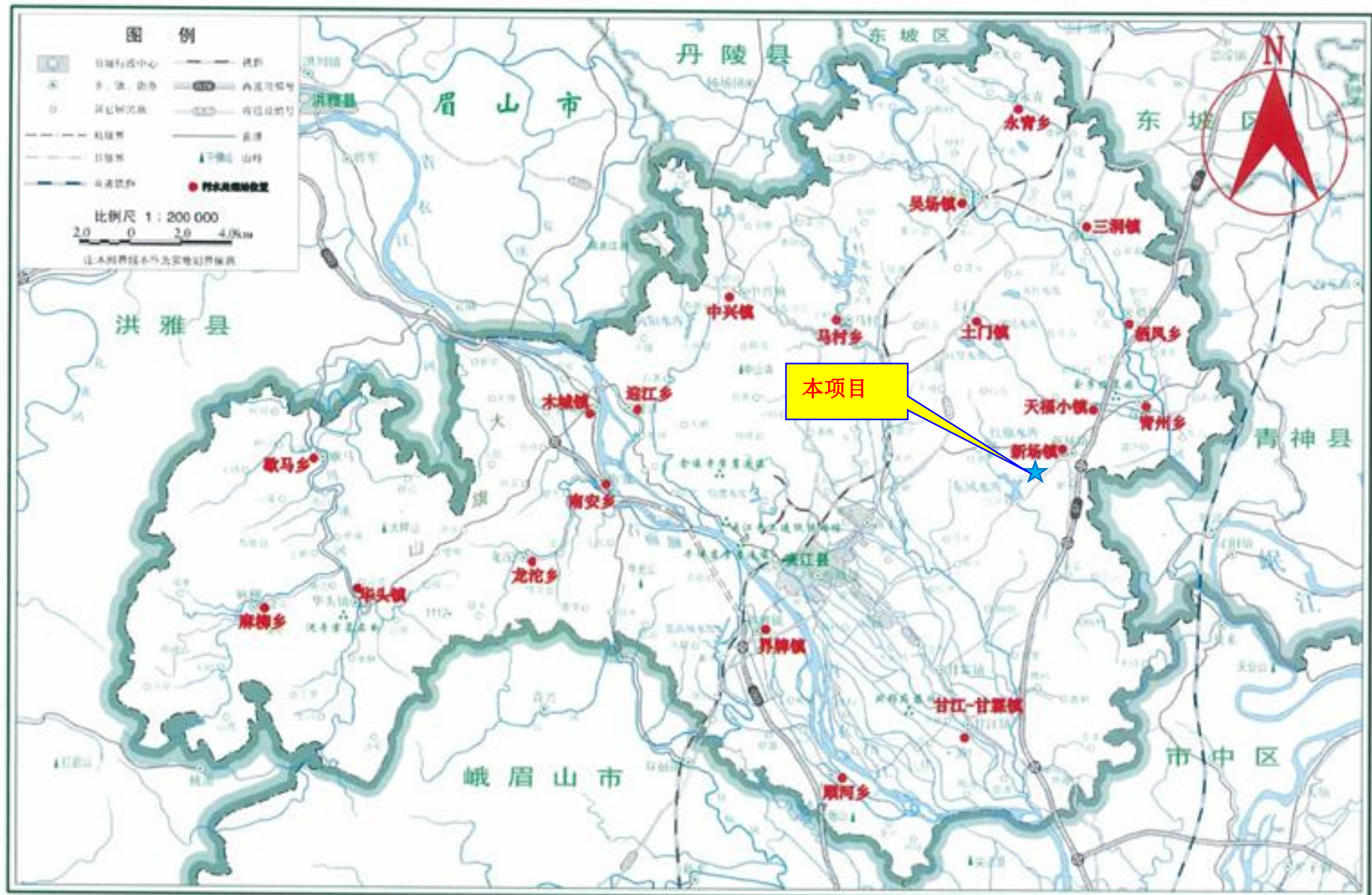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设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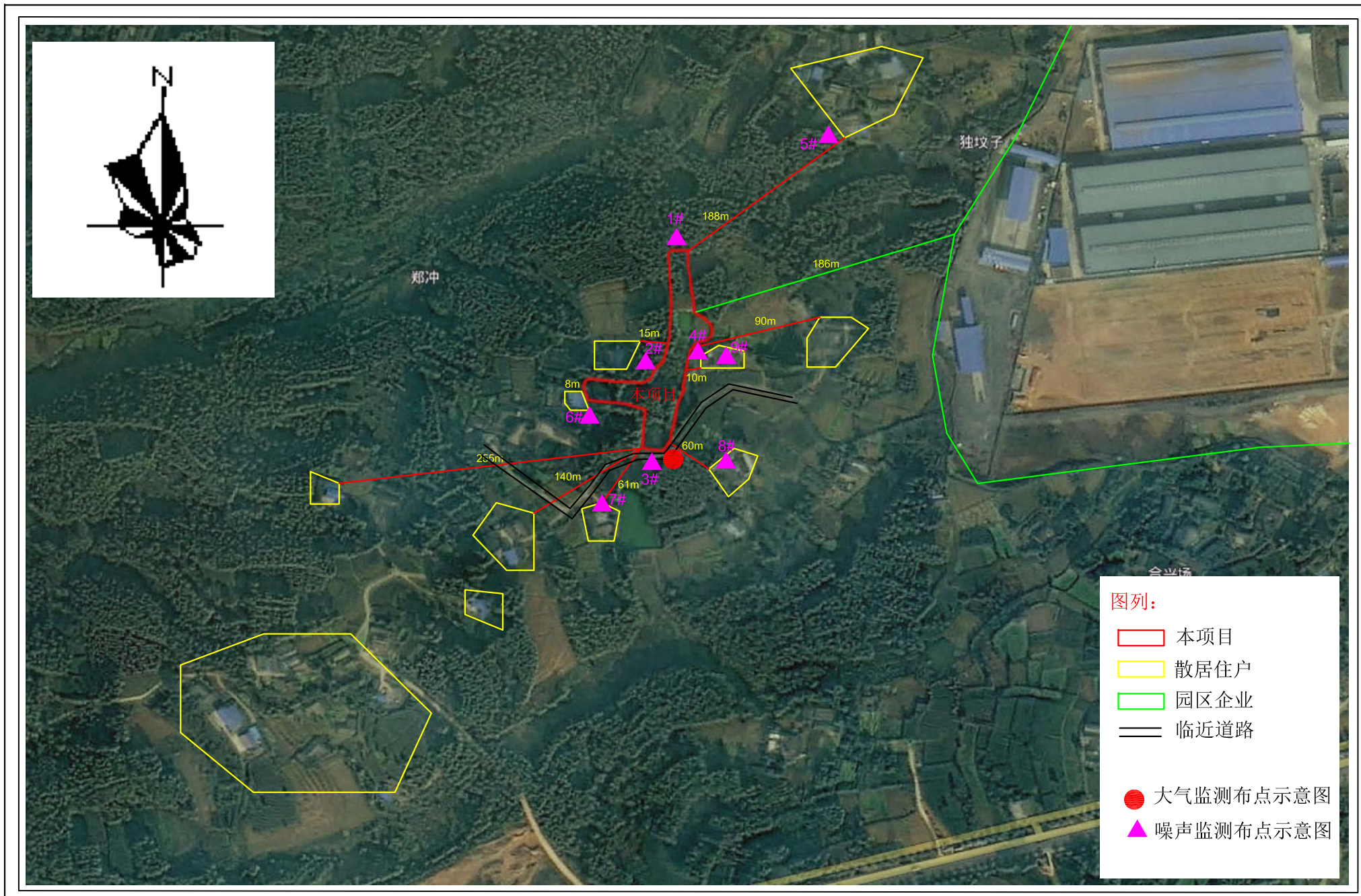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张中均：身份证号511126196702231215）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 9.89 亩（约 6593m ² ），因取土场处于沟谷地带，为避免开采边坡过陡而预留了安全边坡地带为禁止开采区，因此取土作业面积为 8.44 亩（约5627m ² ），取土总量为 30027m ³ ，取土服务年限为 2 年，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取土场、表土堆场以及相关环保设施等，本项目无办公生活设施建设。其中表土堆场位于项目北侧，占地 600m ² ，除此之外，取土区无其他设施，则取土范围为 5027m ² 。				
	项目代码 ¹	川投资备[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号									
	建设地点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2 组									
	项目建设周期（月）	2.0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6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业*1、石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109、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6砖瓦、石材等				预计投产时间	2021年8月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B1019）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报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03.647330	纬度	29.76531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60		所占比例（%）	20.6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法人代表	张中均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30351103500000351211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511126717533699E		技术负责人	张伟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杨清岭		联系电话	0755 28710159
	通讯地址	夹江县马村乡碧山村 5 社		联系电话	13890649649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港深国际中心7C027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0.000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892			0.89200	0.892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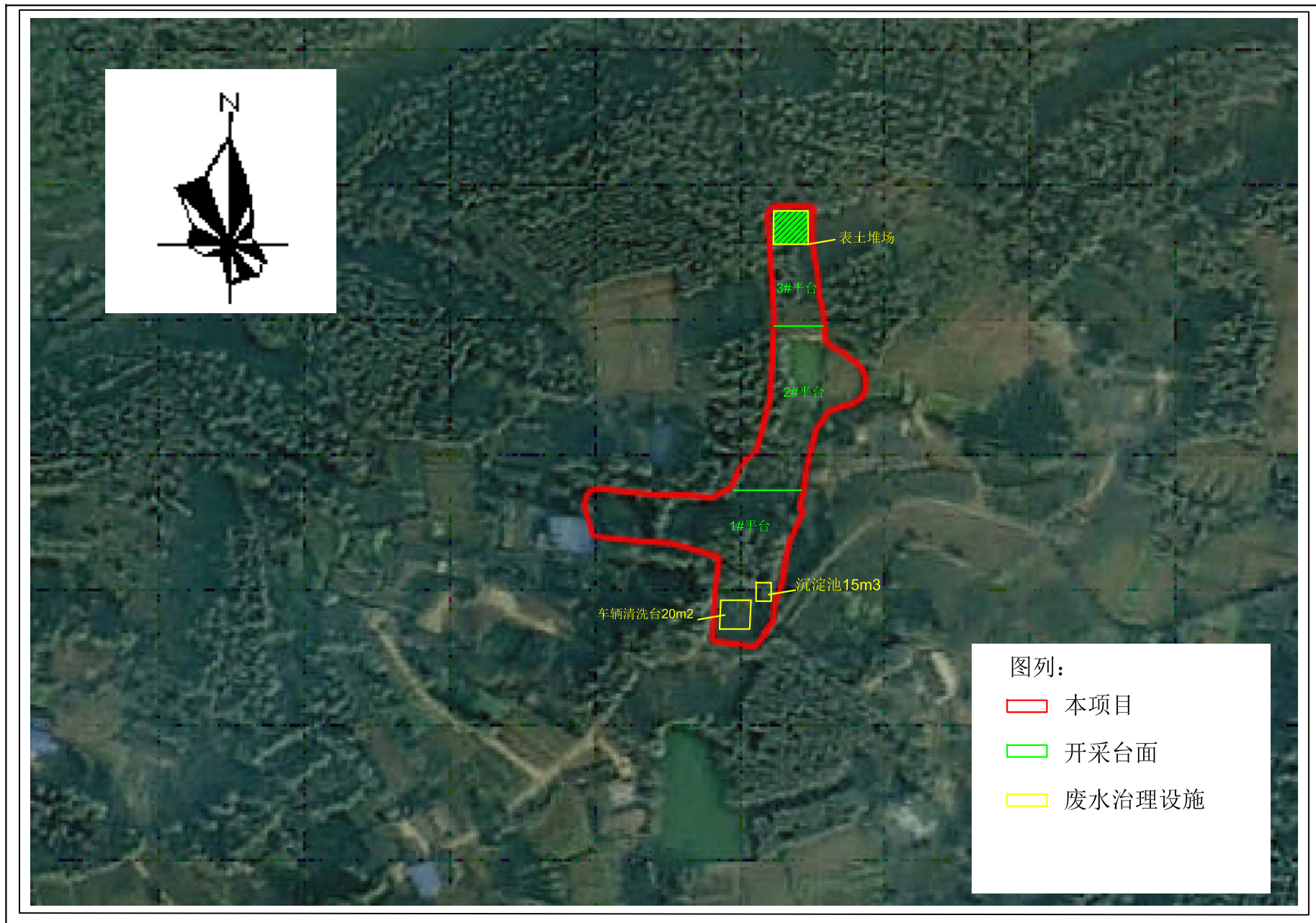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及水系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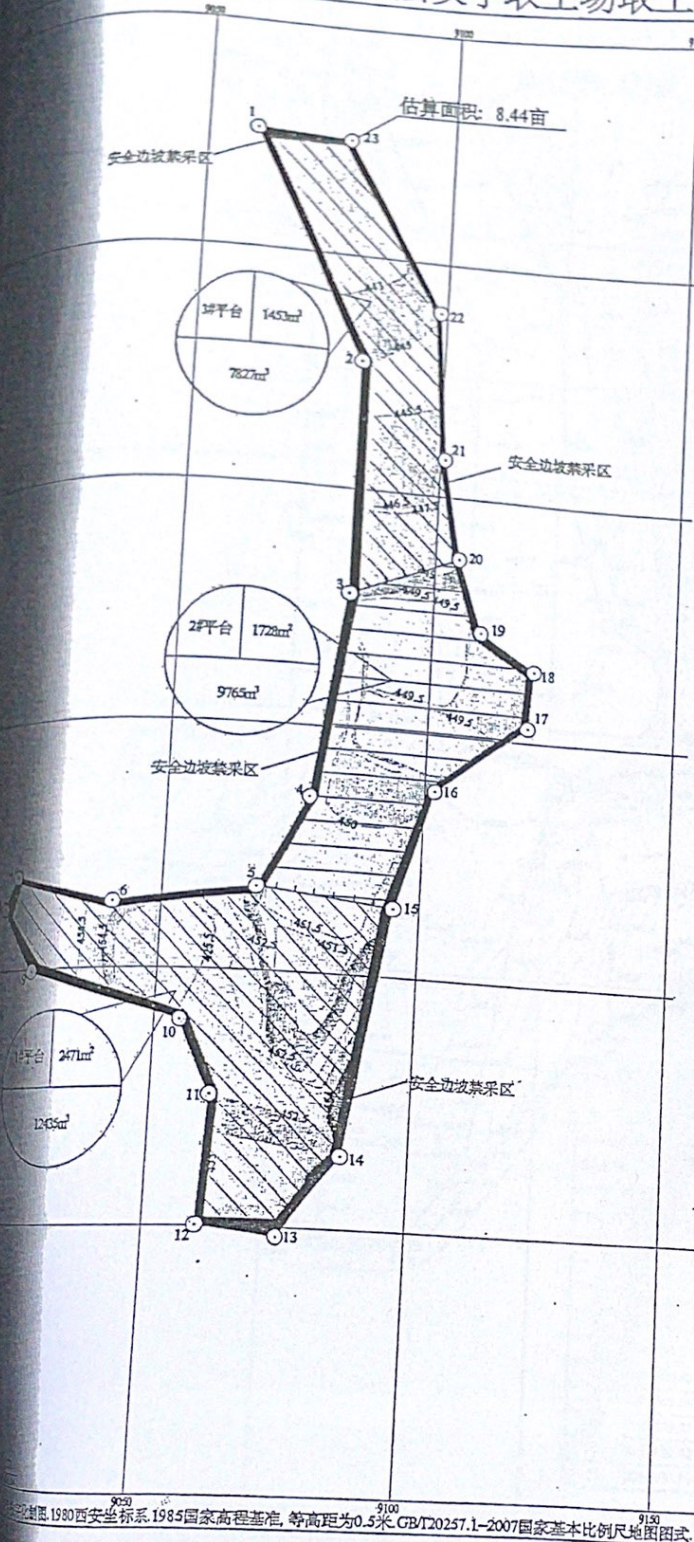


附图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示意图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取土量估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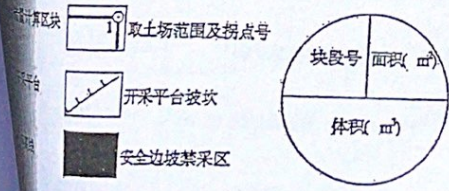


取土场取土量估算表

块段编号	开采台阶	断面编号	断面面积(m ²)	断面间距(m)	体积(m ³)
1#平台		455.0	80	0.5	20
		454.5			
		454.5	340	0.5	85
		454.0			
		454.0	1085	0.5	271
		453.5			
		453.5	1237	0.5	309
		453.0			
		453.0	1349	0.5	337
		452.5			
		452.5	1863	0.5	466
		452.0			
		452.0	1982	0.5	496
		451.5			
		451.5	2267	0.5	567
451.0					
451.0	2471	8	9884		
443.0					
小计				12435	
2#平台		452.0	67	0.5	17
		451.5			
		451.5	486	1.5	365
		450.0			
		450.0	1257	0.5	314
		449.5			
		449.5	1716	0.5	429
		449.0			
		449.0	1728	10	8640
		439.0			
小计				9765	
3#平台		449.0	241	1.5	181
		447.5			
		447.5	269	1	135
		446.5			
		446.5	550	2	550
		443.5			
		443.5	741	0.5	185
		445.0			
		445.0	964	2	964
443.0					
443.0	1453	8	5812		
435.0					
合计				7827	
				30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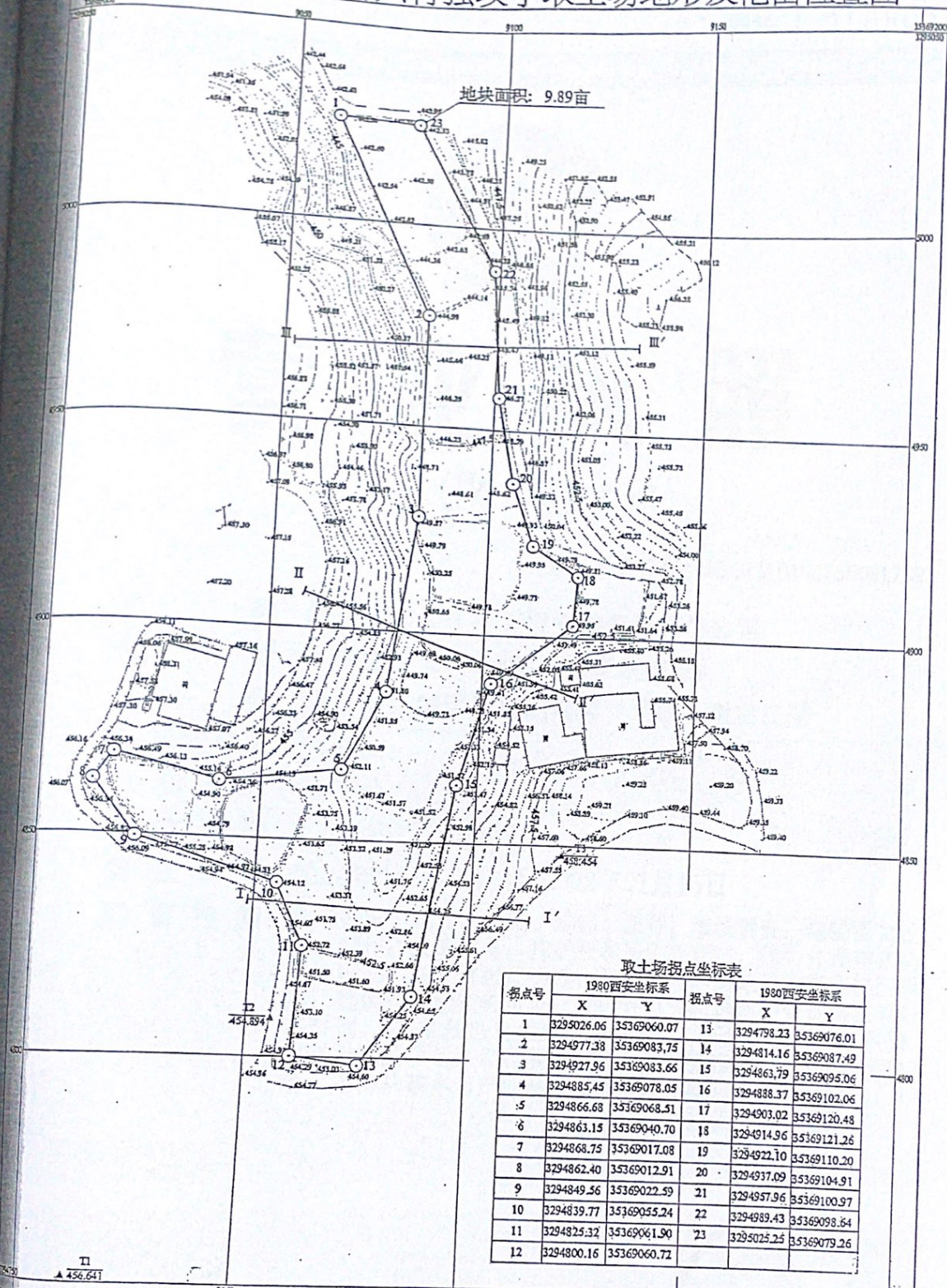
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面积9.89亩，取土量估算面积8.44亩，四周留有安全边坡的禁采地段，估算取土量30027m³

比例尺 1:800 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等高距为0.5米 GBT20257.1-200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江西勘察设计院乐山分院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取土量估算图			
拟 编	刘 涓 清	顺 序 号	2
审 核	钟 险 民	图 号	2
制 图	刘 涓 清	比 例 尺	1:1000
总 工 程 师	白 细 珉	日 期	2013年3月
院 长	曾 马 荪	资 料 来 源	综 合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地形及范围位置图



取土场拐点坐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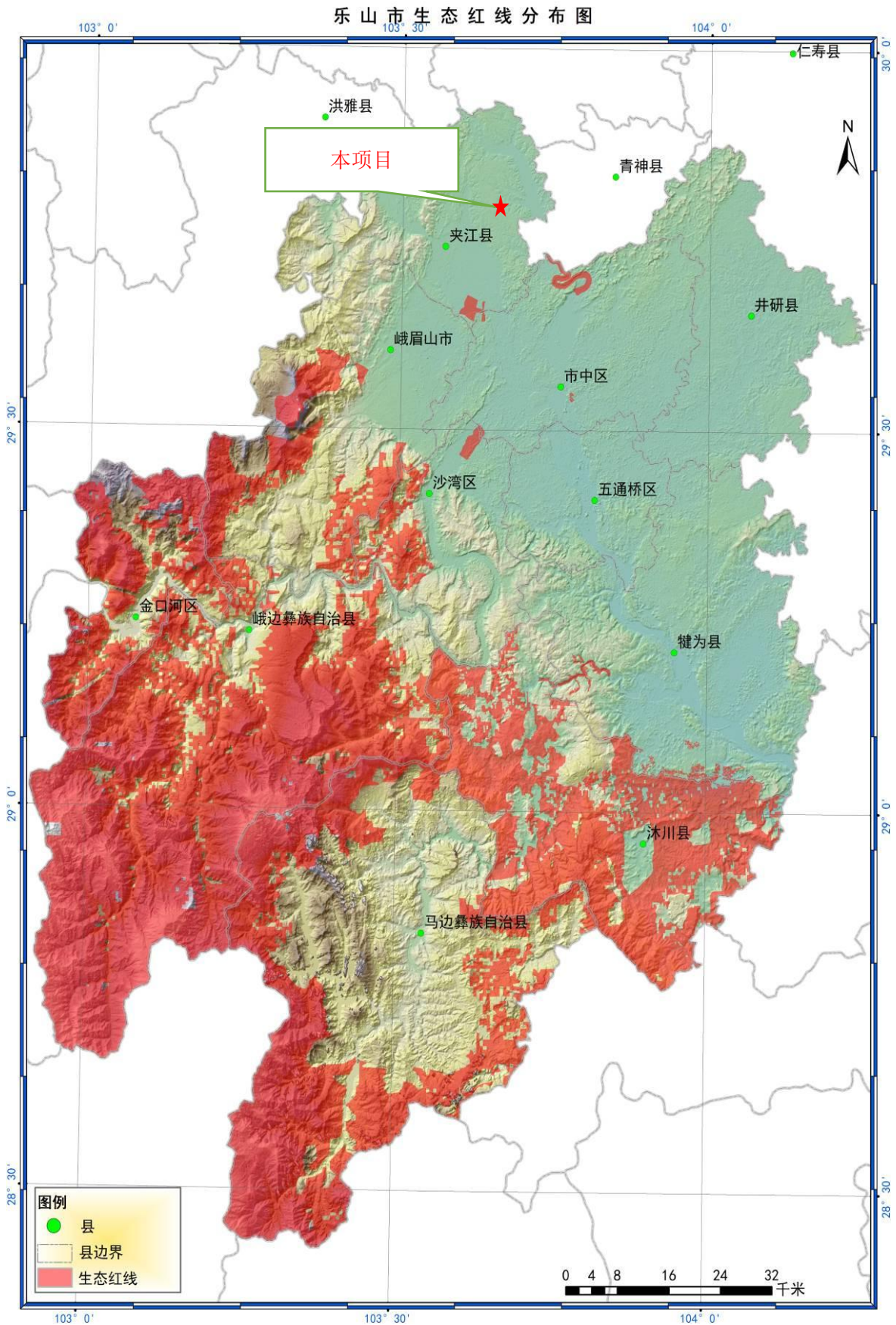
拐点号	1980西安坐标系		拐点号	1980西安坐标系	
	X	Y		X	Y
1	3295026.06	35369060.07	13	3294798.23	35369076.01
2	3294977.38	35369083.75	14	3294814.16	35369087.49
3	3294927.96	35369083.66	15	3294863.79	35369095.06
4	3294885.45	35369078.05	16	3294888.37	35369102.06
5	3294866.68	35369068.51	17	3294903.02	35369120.48
6	3294863.15	35369040.70	18	3294914.96	35369121.26
7	3294868.75	35369017.08	19	3294922.10	35369110.20
8	3294862.40	35369012.91	20	3294937.09	35369104.91
9	3294849.56	35369022.59	21	3294957.96	35369100.97
10	3294839.77	35369055.24	22	3294989.43	35369098.64
11	3294825.32	35369061.90	23	3295025.25	35369079.26
12	3294800.16	35369060.72			

2018年3月数字化制图。1980西安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等高距为0.5米 GB/T20257.1-200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四系浮土层		取土场范围及拐点号		测量控制点
	房屋		测量高程点		地质剖面
	等高线		高压线		乡村公路

江西勘察设计院乐山分院			
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独坟子取土场地形及范围位置图			
拟 编	刘清清	顺 序 号	1
审 核	钟益民	图 号	1
制 图	刘清清	比 例 尺	1:1000
总工程师	白细珉	日 期	2018年3月

附图5 项目生态红线分布图



附图 6 项目现场照片



项目现状



项目现状



临近乡村道路



项目起点



项目终点



项目现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26717533699E

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 夹江县马村乡碧山村5社
投资人 张中均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31日
经营范围 墙地砖制造、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报。

企业出资、股权变更、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产生后应在20个工作日内公示。

<http://gsxt.sc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拍卖标的移交确认书

移交人：夹江县益鑫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收人：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移交人夹江县益鑫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夹江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拍卖“乐山市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陶瓷用料 30027m³”。接收人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夹江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会议室参加由夹江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四川恒升拍卖有限公司、四川华伦拍卖有限公司共同举办拍卖会，并成功竞得“乐山市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陶瓷用料 30027m³”，成为此标的买受人且已付清所有款项。现移交人将拍卖标的实物和相关资料移交给接收人。

移交清单如下

实物：乐山市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陶瓷用料 30027m³

接收人已核对完毕实物和相关材料，均无异议并全部接收。

移交后夹江县益鑫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拍卖标的不在享有任何权益，该拍卖标的上的全部权益已转移给接收人，移交后该拍卖标的的出现损、毁、灭、失均由接收人承担责任。

移交人：

日期：



接收人：

日期：



移交人： 李强 李强
接收人： 张强 张强
日期： 2018.5.12 2018年5月10日

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夹行审涉农〔2020〕82号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你单位申请临时使用林地的材料收悉，依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和国家林业局《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的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临时使用林地 0.4463 公顷，涉及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集体林地 0.4463 公顷，用于技改一条年产 500 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取土场项目临时使用。

二、使用期限为 24 个月（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止）。使用期满后，必须按规定在一年内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并将林地归还给原林地使用人。

三、在使用林地前，应依法将林地补偿费、附着物补偿费等兑现给林权所有人。需要采伐被临时使用林地上的林木，要依法办理林木采伐许可手续。

四、你单位要做好生态保护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施工管理，严禁超范围使用林地，杜绝非法采伐、破坏植被等行为，严防森林火灾。

请严格按照批准的用途、范围、面积、期限使用林地，

不得在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抄送：夹江县自然资源局。

夹江县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印发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填报时间：2018年06月12日

项目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经济性质 (企业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国有控股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私营 <input type="checkbox"/> 联营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合作		
	注册地址	夹江县马村乡碧山村5社		
	注册资金	9万元 (RMB)		
	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照号码	91511126717533699E
	*法定代表人	张中均	固定电话	5851258
	项目联系人	张中均	移动电话	13980268301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技改1条年产500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更新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投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所属行业	制造业		
	*建设地点	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马村乡碧山村5社 (具体地点述)		
	*建设规模及内容 (200字以内)	1. 拆除2条用煤气炉青砖、青瓦生产线及配套设施；2. 技改成1条年产500万平方米用天然气青砖、青瓦生产线及配套设施；3. 翻新厂房4000平方米；4. 在新场镇合兴村配套建设占地8.5亩的陶瓷原料取土场。		
	计划开工时间	2017 年 10 月	建设工期	12 个月
项目 投资 情况	*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使用外汇 ()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 () 万元		
	资金来源	1. 自有资金	(1700) 万元	
		2. 国内贷款	(500) 万元	
3. 其他资金		() 万元		
声明 和 承 诺	符合产业政策	备案者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阅读产业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下的鼓励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三选一)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可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或者实行核准、审批管理的项目 (必选)				
项目 信息 真实 性	填报信息真实	备案者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提供的备案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备注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 (单位)
	填报的 技改1条年产500万平方米青砖、青瓦生产线 (项目)
	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已完成 备案，备案号： 川投资备【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号。
	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 备案机关：夹江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8年06月12日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 (<http://www.sctz.gov.cn>) 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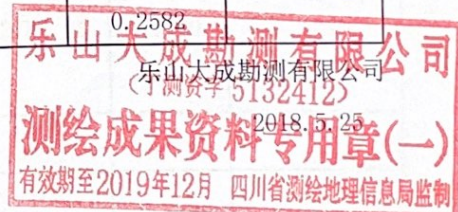
新场镇合兴村一社分户图斑表

单位：平方米

图斑号	农户名	土地面积	折亩	总面积	总折亩	签字确认
6	陈海兵	35.29	0.0529	35.29	0.0529	
10	王映红	136.86	0.2053	136.86	0.2053	
合计（平方米）		172.15		172.15		
合计（折亩）		0.2582			0.2582	

计算：陈磊

校核：郑娟



新场镇合兴村二社分户图斑表

单位：平方米

图斑	农户名	鱼塘面积	土地面积	折亩	总面积	总折亩	签字确认
1	余光明		3.76	0.0056	1466.92	2.2004	
13		312.46		0.4687			
14			77.58	0.1164			
17			614.58	0.9219			
18		158.81		0.2382			
19			299.73	0.4496			
2	郑远林		626.67	0.9400	626.67	0.9400	
3	余光成		2.26	0.0034	860.71	1.2911	
16			393.95	0.5909			
5			9.33	0.0140			
15		450.46		0.6757			
12			4.71	0.0071			
4	车再红		480.62	0.7209	480.62	0.7209	
7	车仕明		202.59	0.3039	202.59	0.3039	
8	车志军		475.64	0.7135	2783.01	4.1790	
9		512.38		0.7686			
11			1794.99	2.6970			
	合计（平方米）	1434.11	4986.41		6420.52		
	合计（折亩）	2.1512	7.4841				

计算：陈磊

校核：郑娟

乐山大成勘测有限公司
 (不动产测绘) 9163535132412
 测绘成果资料专用章(一)
 有效期至2019年12月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监制
 2018.5.25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受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委托，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对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函审）。在认真审阅报告表后，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位于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 2 组，取土区面积约 9.89 亩（约 6593m²），取土总量 30027m³，取土服务年限为 2 年。项目占地面积 6593m²，所占土地主要为林地和园地，其中占有夹江县新场镇合兴村集体林地 4463m²，夹江县行政审批局于 2020 年 11 月 出具了《临时使用林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夹行审涉农【2020】82 号）文件，同意业主在临时使用该林地，期限为 2 年。项目已经夹江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川投资备[2017-511126-30-03-210149]JXQB-0441 号）。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

主要内容及规模：包括取土场、表土堆场以及相关环保设施等，本项目无办公生活设施建设。其中表土堆场位于项目北侧，占地 600m²，除此之外，取土区无其他设施，则取土范围为 5027m²。取土区面积：6593m²（其中取土面积 5027m²、表土堆场 600m²、边坡预留面积 966m²）。开采方式：将该取土场分为 3 个开采平台进行取土，其中第一开采平台标高+455m~+443m，取土量 12435m³；第二开采平台标高+452m~+439m，取土量 9765m³；第三开采平台标高+449m~+435m，取土量 7827m³。

二、报告表的编制质量

《报告表》内容较全面，项目组成及规模符合实际，规划及规划环评和其他符合性分析清楚，生态环境现状介绍基本清楚，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合理，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分析基本反映了项目特征，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总体可行，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清单详实，环评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总体上完成了环评技术导则及相关规范要求的工作内容和深度，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三、对报告表修改完善的意见

1、完善项目与矿山总体开发规划，占地与国土用地规划的符合性分析，明确工业广场选址合理性。明确夜间不作业的要求，核实是否有爆破作业和相关的环保要求。

2、细化外环境关系调查，核实周边环境敏感点与项目的距离、位置关系，据此完善外环境关系图及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完善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图。完善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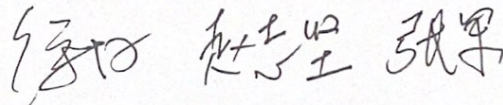
3、充实建设内容，完善项目组成表、主要设备一览表；细化开采的方式和途径；核实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处理情况；介绍表土、渣石综合利用情况并提供依据，完善从选址到封场的生态防治措施；提出闭矿期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核实主要高噪设备类型、数量、源强、位置，提出可行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校核采取的粉尘污染防治措施，说明合理性；核实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及处置情况；严禁在场地内储存油料、开展车辆维修活动。

4、强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分析，核实植被类型及保护措施，细化生态影响减缓措施和生态恢复方案；细化开挖土石方暂存及综合处置，强化表土利用。校核挖方、弃方量和综合利用方式，落实渣土去向。按照《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做好扬尘的防治，强化迹地恢复措施。加强扬（粉）尘管控，防治输送、铲装、堆存、运输等作业过程中的扬（粉）尘污染；完善机械设备和车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完善产品运输的污染防治措施，分析运输过程中的噪声、粉尘影响。

5、校核生态环境环保措施及验收要求，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核实运营期的生态保护措施。强化环境风险分析。针对矿山开采中的边坡稳定、滑坡、堆场的垮塌等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6、校核环保投资一览表，校核文本、规范图件。

专家组：



2021年5月27日

《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项目》 修改说明

2021年5月27日，对深圳市新源生态科技有限编制的《夹江县益胜陶瓷厂合兴村取土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函审）。在认真审阅报告表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修改如下：

	审查意见	修改说明
1	完善项目与矿山总体开发规划，占地与国土用地规划的符合性分析，明确工业广场选址合理性。明确夜间不作业的要求，核实是否有爆破作业和相关的环保要求。	P2 已完善项目与矿山总体开发规划，已补充占地与国土用地规划的符合性分析及工业广场选址合理性。已明确夜间不作业的要求，已核实项目不设置爆破作业。
2	细化外环境关系调查，核实周边环境敏感点与项目的距离、位置关系，据此完善外环境关系图及环境保护目标览表，完善区域地表水系分布图。完善总平面布置图。	P30-47 细化外环境关系调查，已核实周边环境敏感点与项目的距离、位置关系，已完善外环境关系图及环境保护目标览表，已完善总平面布置图。
3	充实建设内容，完善项目组成表、主要设备-览表；细化开采的方式和途径；核实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处理情况；介绍表土、渣石综合利用情况并提供依据，完善从选址到封场的生态防治措施；提出闭矿期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核实主要高噪设备类型、数量、源强、位置，提出可行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校核采取的粉尘污染防治措施，说明合理性；核实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及处置情况；严禁在场地内储存油料、开展车辆维修活动。	P30-47 已完善项目组成表、主要设备览表；已细化开采的方式；已核实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处理情况；已完善从选址到封场的生态防治措施；已核实主要高噪设备类型、数量、源强、位置，已提出可行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已校核采取的粉尘污染防治措施，场地内不储存油料、不开展车辆维修活动。
4	强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分析，核实植被类型及保护措施，细化生态影响减缓措施和生态恢复方案；细化开挖土石方智存及综合处置，强化表土利用。校核挖方、弃方量和综合利用方式，落实渣土去向。按照《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做好扬尘的防治，强化迹地恢复措施。加强扬（粉）尘管控，防治输送、铲装、堆存、运输等作业过程中的扬（粉）尘污染；完善机械设备和车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完善产品运输的污染防治措施，分析运输过程中的噪声、粉尘影响。	P25-46 已强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并核实植被类型及保护措施，已细化生态影响减缓措施和生态恢复方案；细化开挖土石方智存及综合处置，强化表土利用；已校核挖方、弃方量和综合利用方式，落实渣土去向；已按照《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做好扬尘的防治，强化迹地恢复措施。已完善机械设备和车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已完善产品运输的污染防治措施，已分析运输过程中的噪声、粉尘影响。
5	校核生态环境环保措施及验收要求，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核实运营期的生态保护措施。强化环境风险分析。针对矿山开采中的边坡稳定、滑坡、堆场的垮塌等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P46-48 已校核生态环境环保措施及验收要求，已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已核实运营期的生态保护措施。已强化环境风险分析。已针对矿山开采中的边坡稳定、滑坡、堆场的垮塌等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6	校核环保投资一览表，校核文本、规范图件。	已校核环保投资一览表，已全文校核、规范图件。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 t/a	VOC _s :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状 评 价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 响 预 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废水总排放口）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表 K.1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存在总量/t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u>100</u>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u> </u>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u> </u>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radio"/>	F2	<input type="radio"/>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radio"/>	S2	<input type="radio"/>	S3	<input type="radio"/>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radio"/>	G2	<input type="radio"/>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radio"/>	D2	<input type="radio"/>	D3	<input type="radio"/>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type="radio"/>	10≤Q<100	<input type="radio"/>	Q>100	<input type="radio"/>		
		M 值	M1	<input type="radio"/>	M2	<input type="radio"/>	M3	<input type="radio"/>	M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radio"/>	P2	<input type="radio"/>	P3	<input type="radio"/>	P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radio"/>	E2	<input type="radio"/>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radio"/>	E2	<input type="radio"/>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radio"/>	E2	<input type="radio"/>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nput type="radio"/>	IV	<input type="radio"/>	III	<input type="radio"/>	II	<input type="radio"/>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radio"/>	二级		<input type="radio"/>	三级		<input type="radio"/>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type="radio"/>	易燃易爆				<input type="radio"/>	
	环境风险类型	泄露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radio"/>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radio"/>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radio"/>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radio"/>	AFTOX			<input type="radio"/>	其他			<input type="radio"/>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u> </u> 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u> </u>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u> </u> ，到达时间 <u> </u> 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u> </u> 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u> </u> ，到达时间 <u> </u> 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①严格遵守《矿山安全规程》、《爆破安全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规程的规定进行生产。②严格按照矿山开采设计进行采矿。③表土临时堆场按工程设计建设，雨季时加强稳定性的监测，降低表土临时堆场垮塌、泥石流等事故风险及危害。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分层堆放，分层压实，及时采取临时植物措施，播撒狗牙根、白茅等植物，覆盖临时堆渣裸露面积；矿山采取边开采边恢复方式，减少临时堆渣量。④定时定点爆破，设置爆破警戒线，加强警戒，防治不良事故的发生。且在爆破前应及时通知周围的住户，并选择影响最小时段进行爆破作业。并严格执行台阶式开采，圆孔爆炸的方式。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合环境风险评价内容，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注：“ <input type="radio"/> ”为勾选项，“ <u> </u> ”为填写项。												

表G.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6593) 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全部污染物					
	特征因子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GB 36600 <input type="checkbox"/> ；表D.1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E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源头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注 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